

# 芒種

半月刊創刊號

中華民國二十四年三月五日



1-10



# 推行手头字緣起

發起人 卞人 (照筆畫多少排列)

我們日常有許多便當的字，手头上大家都这么寫，可是書本上並不这么印。識一个字須得認兩種以上的形体，何等不便。現在我們主張把「手头字」用到印刷上去，省掉讀書人記憶几種字體的麻煩，使得文字比較容易識，容易寫，更能普及到大眾。這種主張从前也有人提出过，可是他們沒有實在做，所以沒有甚么影响。現在我們決定把「手头字」鑄成銅模澆出鉛字來，拿來排印書本。先选出手头常用的三百个字來作為第一期推行的字彙，以後再逐漸加添，直到「手头字」跟印刷體一樣為止。希望關心文化的先生們，贊同我們的主張，并且儘量採用这个字彙。

林汉達	林木倂	東平	金兆梓	金仲華
歐陽山	周伯棣	周伯勳	邵宗汉	罗叔和
阿英	邵爽秋	周越然	征農	金燄
胡仲持	胡風	洪深	姚紹華	姜琦
柳湜	范揚	胡愈之	郁達夫	夏丏尊
倪文宙	祝百英	奚如	祝佛朗	馬宗融
草明	唐弢	馬星野	孫良工	孫師毅
高夢且	馬國亮	馬國英	席滌塵	高鉄郎
徐蔚南	徐懋庸	郭一岑	章乃器	曹小端
陳子展	張天翼	曹礼吾	陶行知	張仲寔
陸衣言	張肖梅	張良輔	陳君冶	陳克承
陳君涵	許幸之	郭沫若	曹亮	陳致道
郭抱清	陳望道	張夢麟	陳彬龢	畢雲程
許傑	許達年	許欽文	曹聚仁	陳維姜
陳端志	陸德音	陳樟生	章錫琛	陸錫植
恽謙	張耀翔	黃石	顧君又	傅東華

丁淑靜	万迪鶴	万家宝	小默	王人路
丰子愷	方光燾	巴金	王紀元	王独清
王特夫	王國秀	王集从	王屏南	方景畧
叶圣陶	朱自清	叶放	左胥之	白薇
叶籟士	朱少卿	朱文叔	任白戈	刘延陵
刘廷芳	刘良模	老舍	余之介	沈子丞
李公朴	吳文祺	沈西苓	沈体蘭	沈志远
吳澤霖	李長之	米星如	艾思奇	沈茲九
沈起予	李南蘋	李冠芳	陸高誼	吳朗西
吳組緜	吳研因	吳清友	苏雪林	艾寒松
伍联德	李貽燕	余楠秋	吳敬恆	吳廉銘
沈端先	李輝英	杜鋼百	艾燕	辛樹幟
汪靜之	吳翰雲	刘薰宇	伯韓	汪馥泉
吳耀宗	邵力子	孟十還	周木齋	周予同
馮和法	黃素封	舒新城	黃源	程演生
顧樹森	黑嬰	靳以	臧克家	楊青田
楊東蓀	路敏行	葛喬	葛綏成	楊潮
楊騷	楊霽雲	趙又凭	熊昌翼	趙家璧
蒯斯曠	趙景深	管萃真	蔡元培	潘公弼
潘式	樊仲雲	鄭君里	鄭伯奇	蔡希陶
魯彥	鄭振鐸	黎烈文	蔣徑三	鄧裕志
樂嗣炳	蔣弼	蔡慕暉	黎錦明	蔣鏡芙
錢亦石	盧冀野	穆藕初	謝六逸	鍾天心
謝扶雅	鍾韶琴	聶紺弩	魏猛克	譚友六

## 機關 (照筆畫多少排列)

小朋友社	小朋友報社	太白社	文季社
中學生雜誌社	中華教育界社	世界知識社	
生活教育社	時事類編社	新中華雜誌社	
新生周刊社	訊文社	現代雜誌社	漫園生
活社	讀書生活社		

# 芒種半月刊創刊號

中華民國廿四年三月五日

## 目次

編輯的話(一)	徐懋庸
編輯的話(二)	曹聚仁
娜拉回來	韓滄
金埋嘆與劉繼莊	周木齋
話虎類狗	方之中
永遠填不滿的坑溝	曹聚仁
捕鳥人語	李 俊
文學與科學	南日葵
關於暗殺	曙 山
集外集序言	魯 迅
白燕詩人	兔 公
萍實	宇 君
我與林語堂先生往還的終始	曹聚仁
我也得帶幾幾句	徐懋庸
日本演劇的近狀	林煥平
娘兒們的事	王春翠
連續歷史劇畫	胡考繪畫 曹聚仁演義
三國志 第一卷 甄皇后	曹聚仁演義
寫作	
一封錯誤百出的信	愚二先生
怎樣寫作	陳思輯
修辭百話	陳 思
東山裏	李補英
蕪拾	王春翠
補白(昆典)	
一 修辭昆例	
二 清客	

## 半月刊讀報記

(詩報) (清江訊) 沐陽縣城中小學，去年暑假後，由縣府委任沐陽人趙維德，接充校長，身材肥大。最近該校六年級國語教員丁翼之，因所授國語教材，係關於「人才」問題，內容要點，說明凡人大才的，當有大用。該教員講授既畢，

為聯絡教員起見，即於作文課，命題為「非大才不可以任大事」。乃學生中有一周姓，藉題發揮，拿趙開玩笑，於文中敘述「姓朱的，名外國，長得怪異，這樣人才，有什麼用呢？……」交卷後，尚未批改，趙至丁教員宿舍閒談，偶在桌上翻閱學生作文課本，得悉前情，不覺勃然大怒，立即面斥丁之不是。丁略與辯白：趙旋貼出佈告，大意謂：「在教員丁翼之，有意破壞學校，應予開除，着即離校。」布告發表後，全校師生，為之大譁。一部份教員，以趙對待教員失當，免死孤悲，相率罷課。趙以釀成禍端，親往縣府請示辦法。縣府因趙之行動如此，實屬庸人自擾，一面加以申斥，明令記過一次。一面由鄧縣長姚秘書，出為調停，教員始恢復上課云。

(大晚報廣州通訊) 廣東有一個富商崔芝庭，有一次到某將軍家裏拜年，見着某將軍的兒子，就封一包利市給

他。等到崔富翁踏出門以後，某將軍的兒子就把那封拆開，原來一包利市內藏有千元港幣十張共一萬元。當時某將軍即着他的兒子，去追問崔富翁，「這對利市是一萬元的，想崔先生是弄錯了。」富翁商說，「沒有錯，我給你買糖果吃的。」

(大公報) (上海航訊) 胡適氏，今晨抵滬，下榻新亞酒樓。記者往訪，即以南行親感，胡適含笑不答；繼乃曰：「此行印象甚佳，尤以在空中飛行五千里，更為滿意。言畢手書新詩一首見示。

### 飛行小贊

看盡柳州山，  
看遍桂林水，  
天上不須半日，  
地上五千里。

× × × × ×  
古人辛苦學神仙，  
要守百千戒。  
看我不修不煉，  
也凌雲無礙。

(二十八日)

(新聞報) (長沙電) 前權運局工丁譚政德單戀女監印員黃野樵，強迫訂婚，黃避走北平，復向黃戚屬一再拚鬥，會三度入獄，釋後復鬧不休。何二日令將譚鎗決。

(大公報上海通訊) 盧少棠者蘇州人

其乘龍佳婿爲財政部之要員。盧氏原爲公平洋行買辦，尤推房地產投機者之斷輪老手。去年十月中，蘆氏深信乃婿之言，知白銀出口斷不徵稅，因大做其標金拋出。不意十月十五日一聲霹靂，徵稅實行，致盧氏損失二三百萬，以致今日外間有貴興地產公司擱淺之流言。

「中央社南京十四日電」鍾永建在十四日晨國府紀念週報告考試院過去一年來之重要工作，關於考選方面者，計先後舉行考試五次，總計應考者有二千六百九十四人，取錄數爲三百四十八人，均經分發各機關任用。

（大公報短評）這樣一個大國家，這樣大一座考試院，去年一年的考試工作，是舉行考試五次，來考者共二千六百九十三人，取錄者三百四十八人。

（申報青島電）本市市政府以故黎大總統之妾危文繡，在青與商人王奕軒結婚，有玷黎氏名譽，驅逐出境。

（申報婦女園地評）若說青島清潔，留不得再醜婦，然危文繡雖改嫁，仍不失爲清白的中國良民，因寡再嫁，

民國法律，已承認她爲合法，且過去危爲黎氏妾，妾在法律上，已沒有明文承認她的存在，而這次與王某結婚，反是名正言順的。青島彈丸地，容留着不少明搶暗算我們的非中國人——強人，而留不得一個被欺凌的弱女子？——危致友人書中，有：「乃黎公屍骨未寒，既不能相容於其後人，再不自謀依持，無能圖存」之句。

（申報本埠新聞）前北政府時代國務總理熊希齡氏，年前新賦悼亡，頃經人之介紹，與毛彥文女士聯姻，定明日（九日）下午二時假西藏路慕爾堂舉行婚禮，婚禮儀式全按基督教禮。毛女士卒業於平女師大，曾留美多年，對文學頗具長才，熊籍湘之鳳凰縣，聞新夫人年僅三十三，而熊則年已六十六，頗有白髮紅顏之慨，斯亦政海佳話也。

（申報北平七日通電）熊希齡九日在滬結婚，江瀚今晨電滬，向熊賀喜，原電詞句香豔美極，中有「紅綰帳裏，祝君老當益壯逞英豪」之句。

（大公報）（北平通信）北平大學法商學院職員周佩青，與軍分會第十組

組員張玉林兩家，同住西城李開老胡同路北門牌九號。因關門問題，屢起糾紛。周昨以依恃軍官權勢，滋擾恐嚇等罪，呈控張玉林於軍分會，原呈云：竊民與鈞會第十組組員張玉林，同係租賃廣興公司李開老胡同路北九號房屋，被居後院，民住前院，均由九號臨街大門出入。以冬防吃緊，嚴關臨街大門乃張玉林，恃軍官威勢，深夜歸來，每見大門關閉，輒在院中叫罵，並屢將大門鐵扣搗毀，使終夜不得關門，民亦始終忍氣吞聲，未敢一言。本月十八日，房東派工將大門鐵扣修復，始得關門。民於晚十時就寢之後，張玉林自外歸來，見門又閉，即大怒特怒，百般叫罵，并厲聲云：「我是團長階級，不是老百姓，爲什麼不要你們關門還關門」；旋復將門扣拆毀，幾至動土。迨警察到來，被忿怒罵，並公然辱罵，非常警察將民先行責打，而後帶會羈押不可，不料言猶未竟，即由其子率來軍人數十名，逕行入院，將民屋包圍，形勢嚴重，如臨大敵。民見情勢危急，乃乘隙逃出，警官見秩序益亂，無法維持，乃電請憲兵救援。及憲兵趕到，軍人始散。民當請求憲兵將民及張玉林帶隊貫對，依法訊辦。乃憲兵以其爲現任軍官，未准所請。

# 芒種門類

- 一 新語 —— 對於半月刊開社會大小事件的小評論
- 二 長篇論文
- 三 半月讀報記
- 四 國外消息
- 五 飛短流長 —— 記載文化界的消息
- 六 歷史小品
- 七 諷刺小品
- 八 屁 —— 幽默小品
- 九 瓦釜 —— 詩話
- 十 隨筆
- 十一 書評
- 十二 遊記
- 十三 短篇小說
- 十四 長篇小說
- 十五 連環圖畫
- 十六 木刻
- 十七 寫作
- 十八 語錄 —— 補白

# 編者的話(一)

徐懋庸

目前辦了起來的這個小刊物，是在半年多前早有過消息的。

去年七八兩月中，我編過四期叫做新語林的半月刊，後來因為發行這刊物的書店對於稿費不負責任，使我覺得對不起作者，我就辭職了。辭後不久，社會日報上登出一個消息，說我將繼新語林而編輯芒種半月刊。

舉出了刊物的名稱而說我將要編輯，這個消息似乎是很可信的了，誰知在那時候，這其實是不確實的。但也並非社會日報憑空造謠，只是別的一些事情的誤傳罷了。

我辭去新語林的編輯之後，接着加入了生活書店的一個半月刊的編輯委員會。其時那個半月刊方在籌備，名稱未定，大家分頭擬想，我也想了幾個，但都不好，最後是決定採用了陳望道先生所擬的「太白」。這太白半月刊現在已經出到十一期了。在太白金名的次日，我忽然想起律歷志上的二十四氣的名目，覺得其中的「驚蟄」和「芒種」等幾個頗可作刊物名之用。後與曹聚仁先生談起，他也以為很好，而且特愛「芒種」這一個。但太白既已定名為「太白」，這個好名稱可白想了，我們常時頗有一點惋惜之意，而實未想到真要辦起一個芒種半月刊來。社會日報的誤傳，大概是根據曹先生的關於這事的閒談的。

直到最近，羣衆雜誌公司要辦一個刊物，請我和曹先生合編；我稍稍考慮了一下，就答應了，并且和曹先生商定，乘機就把「芒種」兩字用了出來。

我的考慮的經過是這樣的：一則，這兩年雖說是雜誌年，雜誌已經辦得很多，但是我看到人們發表文字的地方還是嫌少，我們也來辦一個，給大家多一點說話的機會，這事未始不好。二則，現在的刊物除了一些低級趣味的，多取莊重嚴肅的態度，每逢世上的卑污之輩，輒不屑與之周旋，如西遊記中的二郎神，當孫悟空變作淫鳥時，就不肯跟它鬥法。但我以為淫鳥終不能聽其逍遙自在，你的不屑，在它竟會看成不敢而自鳴得意的。所以在該鬥法而又非取某種態度不可的時候，我們自己實在不必硬搭固定的架子。因此，我想另辦一種態度比較放縱的刊物起來，讓大家可以不必矜持，隨便說話，也還有點意思。

曹先生的想頭，也和我的相同，所以我們就把這個刊物辦了起來。由此可知，我們的動機實在是並不堂皇的，不過我們也並不想真個自輕自賤。至於「芒種」這個名稱，我們雖很愛它，却並不用以表示希望收穫豐富之意。在這不是水災便是旱災的年頭——今年也許會降臨蟲災罷！——我們知道豐收定是無望的，況且豐收也會成災呢！但我們畢竟

# 話虎類狗

方之中

首先得加解釋：所謂話虎者，話江亢虎也；類狗者，他始終是叭兒狗之類也。

十餘年前我在湖南一師師範學校裏讀書，學校當局，特意請他演講，他在禮堂上大談其「新社會主義」，如何足以救中國。愧我善忘，不能將「妙論」一一追述出來，只記得當時有一個報上這樣恭維他：

「叭兒狗週遊環球後，仍是一隻叭兒狗！」

我讀此報，頗覺「玄郎不恭！」口中雖未執言，腹內却爲之仗義者久之。

十餘年後之今日，他從坎拿大「講學」歸滬，要人名流歡接之餘，「學術團體」則請他講演，而獨具心眼者尤推一班中學校長，似乎「中國學術」，除江博士獨家經理外，並無分設；於是你也請我也接爭先恐前，打得火熱，熱得江博士大喊其「吾道下孤」，設壇講學。

都是之子，農民的習性未除，所以不問收穫如何，在應該耕耘的季節，總是要耕耘耕耘的。

動機如是之平凡，收穫又未可逆料，這個小刊物，對於社會，當然不會有什麼偉大的貢獻，所以

## 編者的話(二)

曹聚仁

我和徐懋庸先生剛籌備辦芒種這個小刊物，市場上就有這樣的消息：說芒種將於太白，人間世之間成鼎足之勢。我聽了有點惘然，芒種爲什麼要擠在人間世之類之間呢？人間世之類是正生正旦，他們斯斯文文做點戲，不是很好嗎？爲什麼要我們這丑角插進去打彈，打破那幽閑寧靜的空氣呢？芒種並不會而且不願意擠在人間世之類之間吧！

半月刊這一羣裏有所謂論語者，牠已經由一幅所謂「反對論語者之潰滅」的名畫告白牠的靈魂：論語是要在麻將牌邊，鴉片榻上佔一個位置，牠的看客是西裝青年，摩登女郎以及戴瓜皮小帽的胖子（公子哥兒）。我因此設想人間世是要在明窗淨几的書齋裏佔位置，有長袍馬褂的紳士，學者捧着牠吟味。而太白的的位置是在野馬式青年的案上，也許那雪白的封面上要淋一點墨水。芒種能在這些高貴地方佔點位置嗎？拖着這樣一雙泥草鞋，敢於踏進那富麗明潔的客廳書齋嗎？然而也有人既沒工夫坐在桌上打牌，睡在床上抽烟，也沒這樣雅興坐在書齋裏吟哦，又沒機會背着書包上洋學堂唸書，這樣，芒種就準備塞在他們的袋裏了，摺皺惹污都不要

它的本身也不會有什麼光輝的前途。但我們不管這些，只想合我們的朋友們老老實實地做到那里就那里罷了。

緊，反正不是什麼仿宋精印的。

假使舞台上只有正旦正生文縐縐的戲文不也很寂寞嗎？丑角一上台，台下就哄然大笑，大熱鬧起來。在正旦正生眼裏，小丑的一舉一動一應一對，多麼不合乎孔子中庸之道，做文既做得不好，做人更做得不對。然而台下已哄然大笑了，生旦只能正眼不看，肚裏噁咕道：「你看：多麼低級氣味！」低級氣味不獨把自己的身分和小丑的身分分得很清楚，而且把客廳裏清高的看客和拖泥草鞋的看客的身分分得很清楚了。然而台下已經哄然大笑了，又有什麼辦法呢！在看客的眼裏，丑角是這樣嘲笑了別人又嘲笑了自己，把光明面的袋兒和黑暗面的袋兒一起翻給台下人看。他並不那樣踱方步把自己裝成正人君子，却也不拼命拖着自己的尾巴。有時正旦正生所做的秘密勾當，也一齊告訴出來，丑角是這樣的使生旦們頭痛的角色！

我們敢於正言告白我們自己的：我們是小癩三，決不是紳士。

但我們所說的以使人頭痛爲極限，諸如傾陷，造謠，譏蔑之類的把戲是決計不會做的！

筆者固窮，自然「不得其門而入！」可巧有私立某一女子中學請他講演，而我又有點鐘的課，當下暗暗自喜：「邂逅相遇，適我願兮！」

校長「鞠躬如也」迎他坐上講台，便背誦他如何在海外「發揚中國文化」一頁歷史，又囑各學生一一記錄，以當聖經賢卷讀。然後江博士有聲有色地站立起來。

他講了半天，眼見那些學生只是引頸望頸，筆未落紙，深恐醒世「格言」，白白遺失，於是大斥一聲：

「你們不懂話嗎？……我講的是標準國語，不懂國語，就不配稱中華民國的國民！」

這麼一來，急得那位校長險些兒倒翻筋斗滾下台來；因爲一則他自己講的也是寧波國語，較藍青官話要差幾分之幾；再則惱怒了吃麵包學者，即丟了標準學校的面子。於是他現着綠色的面孔趕忙爬起身來，大罵學生。學生們只得縮回鵝頸，倒豎柳眉在紙上亂畫圈點。

# 娜拉回來了

韓涓

## 熊希齡與毛彥文

這個好搭題，並不是我的創作，乃是毛彥文女士最近排演的名劇；遠在北平，有一位老前輩——江瀚，下過很好的批評，說是一「紅綰帳裏，祝君老當益壯逞英豪」。而「一樹梨花壓海棠」，上海方面的記者，也說「白髮紅顏，斯亦政海佳話」。去年，黎元洪的寡妾在青島和王葵軒結婚，被沈市長下令驅逐，受黎氏戚友的取笑，皇皇如喪家之犬，兩者相較，榮辱有若天壤，我們應該爲毛女士賀一杯的！

然而毛彥文女士是以女權運動著名的人物；花轎在門，輕裝潛出；在浙東江山那個僻遠所在，以反抗舊禮教，以反抗父母代定婚姻的新姿態爲浙人所景仰。自從毛女士畢業北京女師大，到美國吃洋麵包回來，已經爲上海的名教授，誰料「總理夫人」這樣一個墓碑上的美名，竟把毛女士的壯志都僵住了；女權運動的英雄，其結局不過爲「一樹梨花壓海棠」那句古詩作證，未免太淒涼一點吧！有人說：能總理辦的慈幼事業，熊總理三十之年，毛女士還是黃毛小丫頭，亦應在慈幼之列；而且人生百年，熊總理豎百歲坊之日，毛女士也快七十歲，看起來也不怎樣不相稱。照這樣說，以上那些都是費話，只可惜將來訃文上刪掉那一段年輕時代的女權

運動光榮史，未免太減色了！

五四運動以來的婦女運動，其實是徒勞的；今日女學生的眼裏腦裏，何曾有半點「人格自尊」，「獨立謀生」的觀念，無非「洋房」，「汽車」求爲大人先生之一家庭傀儡而不可得爾。前幾天，有位友人告訴我：「上海某教會設立的著名女中，要是有一位女生，她的男朋友不用黑牌汽車來接送，便成爲同學間的笑柄；而皮鞋的顏色，大衣的樣式，金鋼鑽的大小，成爲必修的課程」。我還當是說笑話，現在相信是絕對真實的了。舊婦女也好，新婦女也好；第一個是虛榮，第二個是虛榮，第三個還是虛榮；第一個是享樂，第二個是享樂，第三個還是享樂；走向社會的娜拉，結局，還不是回到郝爾茂手中去嗎？

至於熊希齡，熊總理，在我聽來，彷彿是長毛以前的人物；我所知道的只有幾件歷史上的故事。自從他下了政治舞台，據說一直做慈幼事業，而所做的慈幼事業，我以爲這一回在慕爾堂做的最爲偉大；因爲這一回是「紅綰帳裏，老當益壯逞英豪」；黃忠老將大戰關雲長的故事，原是出在長沙的，有三國演義爲證。不過「老當益壯」儘管「老當益壯」，閑話還從閑話來，也在一部閑書今古奇觀——

話歸正傳了，——江博士講的題目，是自由，平等，獨立，女子做人的三大要素。

首先講到自由。第一他說是爲愛人的自由，——即不受人的威脅利誘，要看對方有無可愛之處；也不要任情感一時的衝動，以貽將來無窮的悔恨。大概江博士是看慣了美國那些少爺小姐的戀愛行徑，可以自由地憑着自己選擇。假如美國的癡三想戀小姐，或者乞丐的黃毛丫頭要戀少爺；我想前者癡三縱有「可愛之處」，不用嘗試，也會成單相思；後者少爺縱是醜鬼白癡，只要少爺肯賞臉，也會成爲事實。至由抑制情感的衝動，大概是說寧可手淫，也不要愛那「無可愛之處」的，而「可愛之處」，自然不會在癡三或黃毛丫頭身上發現。假如世界多生出幾個黃慧如或林吉姆，倒給予了江博士的戀愛哲學一個有力的證據。第二，他說是爲妻的自由，——即須注意對方是否能爲終身的伴侶，不要盲從「父母之命，媒妁之言」，那種包辦婚姻。這里江博士也與

裏有一件故事：一位七十九歲的倪太守娶一位十七歲的村女；他們倆「成親之夜，一老一少，端的好看；真個是「恩愛莫忘今夜好，風光不減少年時。」可是他的媳婦們背後議說道：「這老人真沒正經：一把年紀，風中之燭，做事也須料個前後。知道五年十年在世，却去幹這樣不丁不當的事，討這花枝般的女兒，自家也得精神對付他；終不然，担誤他在那里，有名無實。還有一件，多少人家老漢，身邊有了少婦，支持不過，那少婦熬不得，走了野

## 金聖歎與劉繼莊

周木齋

路，出乖露醜，為家門之玷。還有一件，那少婦跟隨老漢，分明是出外度荒年一般，等得年時成熟，他便去了，平時偷短偷長，做下私房，東三西四的寄開；又撒嬌撒癡，要漢子製辦衣飾與他；到得樹倒鳥飛時節，他便顛倒嫁人，一包兒收拾去受用。這是木中之蠶，米中之虫，人家有了這般人，最損元氣的！」熊總理是孫女兒已經見世面的老人，餘勇雖云可賈，但「民國世界」，那裏來的滕大尹，也該早點作計為上。

知堂先生的談馮夢龍與金聖歎有云：

全謝山為繼莊作傳，未有附識兩則，其二

曰：

「繼莊之才極矣，顧有一大不可解者，其生平極許可金聖歎，故吳人不甚知繼莊，間有知之者則以繼莊與聖歎並稱，又咄咄怪事也。聖歎小才耳，學無根抵，繼在何所取而許可之，乃以萬季野尚有未滿而心折於聖歎則吾無以知之。然繼莊終非聖歎一流，吾不得不為別白也」。謝山雖有學問，却少見識，故大驚小怪，其實這一個大不可解很易解，廣陽雜記有此兩則云：

「余觀世之小人未有不好唱歌看戲者，此性天中之詩與樂也，未有不看小說聽說書者

，此性天中之書與春秋也，未有不信占卜祀鬼神者，此性天中之易與禮也。聖人六經之教原本人情，而後之儒者乃不能因其勢而利導之，百計禁止遏抑，務以成周之芻狗茅塞人心，是何異壅川使之不流，無怪其決裂潰敗也。夫今之儒者之心為芻狗之所塞也久矣，而以天下大器使之為之，爰以圖治，不亦難乎」。

「余嘗與韓圖麟論今世之戲文小說。圖老以為敗壞人心莫此為甚，最宜嚴禁者。余曰：先生莫作此說，戲文小說乃明王轉移世界之大樞機，聖人復起不能舍此而為治也。圖麟大駭。余為之痛言其故，反覆數千言，圖麟拊掌掀髯，歎未曾有。彼時只及戲文小說

其他「海博士」（海派博士）一樣白操心；因為縱然父母想把子女做禮物，和子女拉皮條，其對象必仍是少爺或小姐；而子女自己選擇的「終身伴侶」，也總不會是馬路傍的癩三或乞丐的黃毛丫頭，是則人雖不同，而其目的則一。第三，他說是為母親的自由，——兒女多了，既有碍身體的健康，復妨害個人的事業，雖有豐足的智識和偉大的志願，依然無用。也許江博士瞧見世界上失業者太多了，照馬爾賽斯的人口論那樣增加下去，將來連江博士的飯盤都要搶去，那時不單是女子，便是江博士的「智識」和「志願」，也「依然無用」。『有碍身體的健康』，『妨害個人的事業』，是『節制生育』的多麼漂亮的理論啊！我想如果有一天『兒童公育』，江博士杞憂的也許會煥然冰釋。但現當第二次大戰的前夜，帝國主義者為要增加人的燃料，——如德美兩國，正在獎勵生育，這或出乎江博士意料之外吧。

其次講到平等 第一他說是法律的平等，——即女子在法律上要與男子平等。如參政權，承



耳，今更悟得卜筮祠祀爲易禮之原，則六經之作果非徒爾已也」。

茅塞儒者之心蓋已久矣，此段道理本甚平實的確，然而無人能懂，便是謝山似亦不解，當時蓋唯繼莊聖歎能知之耳。聖歎評離騷南華史記杜詩西廂水滸，以次序定爲六才子，此外又取易左傳等一律評之，在聖歎眼中六經與戲文小說原無差別，不過他不注重轉移世界的問題而以文章祕妙爲主，這一點是他們的不同而已。

所謂此段道理是指劉繼莊的廣陽雜記所說，亦即六經與戲文小說原無差別也。全謝山不解此段道理，所以，別白繼莊終非聖歎一流。知堂雖然以爲此段道理當時蓋唯繼莊聖歎知之，不過聖歎不注重轉移世界的問題而以文章祕妙爲主，這可以演繹爲繼莊是經世派，聖歎是唯美派，卽爲文學而文學，所以也還聖歎終非繼莊一流。

然而知堂以謝山之別白繼莊終非聖歎一流爲茅塞其心，——已之別白聖歎終非繼莊一流，獨非茅塞其心乎？在我以爲塞謝山之心者經，塞知堂之心者文，均是茅也。

這裏有兩點要說的。

其一，是聖歎是否不注重轉移世界的問題。關於聖歎的書，手頭只有他評註的七十回本水滸傳。但卽此已經足夠說明他並非不注重轉移世界的問題。我只想割出和這點最切的幾句話，如序二中有云：

由耐菴之「水滸」言之，則如史氏之有稿，是也。備書其外之權詐，備書其內之凶惡，所以誅前人既死之心者，所以防後人未然之心也。由今日之「忠義水滸」言之，則直與宋江之賺入夥，吳用之說撞籌，無以異也。無惡不歸朝廷，無美不歸綠林，已爲盜者，諱之而自豪，未爲盜者，讀之而爲盜也。嗚呼！名者，物之表也；志者，人之表也。名之不辨，吾以疑其書也；志之不端，吾以疑其人也。削「忠義」而仍「水滸」者，所以有耐菴之書，其事小；所以存耐菴之志，其事大。雖在稗官，有當世之憂焉。後世之恭慎君子，苟能明吾之志，庶幾不易吾言矣哉。

知堂其將轉而據此納聖歎於言志派乎，然而聖歎固志於道者也。

其二，則很簡單，此段道理，怎麼繼莊知之，卽注重之。聖歎知之，獨不注重之？其以聖歎知之之亦如知堂乎，此我大惑不解者也。

聖歎能同樣看待六經與戲文小說，是他的見識處，而也因此成就他的地位。但這地位並不因注重轉移世界的問題而貶損，也不因不注重轉移世界的問題而抬高。辨乎此點，茅塞介然開矣。

### 譬字令

（典故）衆客飲酒，要譬字四書一句爲令，說不出罰一巨觥。首令曰，一譬如爲山，次曰一譬如行遠必自邇，以及一譬之宮牆，等句。落後一人無可說得，乃曰，一能近取譬。衆譁曰，不如式，該罰，如何譬字說在下面。其人曰，屁原該在下，諸兄都不說自己倒出了，反來罰我。

繼財產權。我也和江博士一樣尊重女子的人格和權利，並且法律上已有明文規定。不過截至現在，國無論東西，女子得以參政，總是來自裙帶或性感關係者居多，面其所以釀成如此結果的原因，江博士却祕而不宣。說到承繼財產，這倒便宜了有「產」可「繼」的女子，而乞丐的黃毛丫頭，縱有法律規定，亦是具文。第二，他說是經濟的平等，——緣于重男輕女惡習，女子沒有處分財產權，不單是過去，便是現在的美國，尚有一個地方是如此。這一點，我敢負責請江博士放心：

就說從民國以來，中國的男子有時全在女子支配之下，「美人計」可以轉移軍國大計，是衆目所視的事，還論區區處分財產之微？

再其次講到獨立，第一，他說是宗教的獨立，——過去歐美往往爲了信教的不同，不能結婚；結婚後，女子必須放棄原有的宗教，崇奉丈夫所屬的宗教；可是現在宗教的自由運動，已普遍歐美婦女界了。宗教的本質是什麼？各派宗教明爭暗鬥的因子又是什麼？江博士則諱莫于深，似乎宗教，是神聖不可侵犯的。好

# 文學與科學

V. Karnei  
向日葵譯 作

在過去兩年間，新的科學和題材的問題，成爲我們文學中重大的問題之一。這並不是偶然的。我們的文學，在牠發展的過程中，絕不可避的要遇到這些問題，因爲科學在現在的俄國的生命中佔着十分重要的地位。

卓越的新俄作家所領導的諸文學團體的主要目的，是要作成作家與科學家兩者間更密切的結合。在對於作家與科學家具有同等興趣的許多問題之聯合的討論當中所宣示的這種結合，已經產出了效果，而且還會繼續產生。

不久之前，我曾對一位富有天才的青年作家說及美文學處理科學的職責，他說我在提出這問題這件事上所表露的固執，使他覺得驚異。

他說：『在這一方面，我確信只有在某一條件之下才可能有成功的作品；那就是選擇那些離開表現牠的文學形式而亦能使讀者有興趣的題材。』

我想，他是錯誤的。即使在純數學或醫學這一類的題材上，亦可以寫成於讀者有興味而在文學上又是重要的書，只要這書清晰地反映這時代的徵候，信確地傳示推進新的科學的人們之面影，而使這種運動的意義與目的更加明白。當我們討論到在科學題材的基礎上創作文學作品的可能時，我們常遇到的第二個異議，就是這種疑問：『爲什麼這種文學的模型特別地屬於現在的俄國的作家？』

這個答案很明白。正如在科學的目的上，在人民對於科學活動的態度上，我們的國家與其他國家間有一深深的鴻溝；所以我們關於科學及從事科學的人們的作品，必須和舊文學中相當的書籍有分別。

自然，這並不是說，從事于這一方面的世界文學的諸種表現上，沒有什麼東西給我們取法。只爲要知道科學的題材供給于文學的多麼偉麗的種種可能性，就應該熟識世界文學中關於這一方面的作品。

理由是因爲科學作品的本身是教育的而且對於作家是要緊的。關於他們的研究，在文學上已常常產生這些豐富的果實，這是很有意義的。

這種把握宇宙哲學的真實根本之研究，在牠的本身上既使思想豐富，幾于同一的地爲文學擴大題材的領域，及帶給內心以創造新型的諸可能性。

讓我們試以最普通的態度敘述這領域吧。

奇異的題材之最大的寶藏，可能在科學的歷史上找到。

我曾經有過一次舉出一個表徵的例，我現在再要述牠一遍，因爲牠在當初會被我們多數作家想爲是

在中國從前雖有『同姓不婚』的例禁，而儒，釋，道中間却少扞格，不過像儒家自視很高，瞧不起道士和尚，而被目爲『出家人』的道士和尚也很『識相』地看破紅塵，皈依手淫了。（可是現在就不同了：他們可以拿錢嫖堂子，軋拚頭）。如此，乃知江博士苦口婆心，也自有一番道理。第二，他說是職業的獨立，——即女子出嫁後，仍須保持原有的職業，不因嫁人而改變或拋棄。這話對於有職業的女子倒是一針強心劑，不過失業者太多了，有時女子嫁人（嫁有錢的）的目的，全是解決生活問題，如果她有了相當職業，對男子又是一種玩弄態度，嫁與不嫁，本非必需。何況失業律繼續增高，『花瓶』的生死，全視自己的本能（非技能）如何，何曾談得到『獨立』呢？並且，假如嫁了人，不單沒有『獨立』之必要，而且沒有『獨立』之可能，因爲太太做了招待或店員，是丟了老爺的臉子的。

江博士講到這里停止了。我眼睜睜地又聽完江博士這一段妙論後，頓使我恍悟起十餘年前那位記者的恭維實在對極了：

『叭兒狗週遊環球後，仍是一隻叭兒狗！』

不是虎。



平行線的著作中，甚至提也不提及他。

但是特別深刻地感動我們的是卡山大學的秘書在勞巴齊夫斯基墳墓上作的演說辭。他的朋友與敵人說一切都是可想像的東西——說什麼他是傑出的，主要的，和奇怪的牧師推選人嚕，對於學生如慈父一般嚕，他在支配大學的款項時顯示他非常可驚的謹慎嚕；但是沒有一人，甚至連尊敬他的人們，也沒有說及他在科學上的貢獻。反之，因為他們尊敬他，他們想若果提及那些苦惱的癡妄是最笨不過的，那些癡妄是這位卓越的教授及模範的丈夫和父親的不幸呢。在這最後的一點，他們是對的。我永不懷疑：若果勞巴齊夫斯基沒有他的發明，他會享受和平與幸福的生活。

我打算怎樣把勞巴齊夫斯基的故事運用進我的小說裏，我將不細說。我只要聲明：我不打算在他死亡之處停止。在第二部，那最要緊的，我決定要寫關於勞巴齊夫斯基的第二生命的故事。他的第二生命在他實際死亡之後不久便開始，至現在終結——這生命充滿了關於他的認識和尊敬，及世界的名譽。那些在他的墳墓上差提及「大幾何學」的人們，在數年之後，却因這燦爛的科學家之故，以會進這大學自傲了。

我曾在別一論文表示過，爲着要在這種題材寫作，作家必須來學讀科學的著作，可是讀的方法，不要像科學家們的一樣。再組織那科學家的思想的路徑，在科學論文的數行乾燥的文字中讀出那人的傳記，了解常表現于科學作品中的對於敵人（有時有對於朋友的）的奮鬥之意義與歷史——這是作家在這種題材上寫作所必須盡的職責。了解科學家自己所忽視的東西——他的工作的心理，也是必要的。如我們所知的，科學家不認爲必須顯示牠，反之，倒以爲科學論文的語言愈簡明則愈佳。我不曉得對於科學家這究竟是不是好的，可是對於我們則決是壞的。這兒，我必須作一個保留。有些科學家的作品寫在文字上，初看起來似乎笨重而拙劣，但經仔細觀察之後，則覺得牠並不害事，反之，倒幫助我們了解那思想。學士會員巴夫勞甫 (Cavall) 的文章便是這樣的；關於他，愛文諾夫 (Aronov) 曾介紹過，說是青年作家的模範。我覺得在散文裏面，這些形態與我們的小說家竭力想避免的日常閒談的體裁，在某種程度上頗相合致。自然，這並不是說我們應作一個定律：須由科學者學取文學的風格。

關於歷史上的資料，我說了這麼多；但固不消說我們的時代的科學，尤其是新的科學，呈現一個資料與題材的寶藏。這寶藏不獨不小，而且大得多。在題材中，被科學的奇異的新事物佔了一個特殊的地位——一種風趣，人人談論及，可是沒有人來寫作。無疑的，牠供給的可能性非常之大：新發明的一大串，這一定會很可注意的地改變生活的方式，可以先說而沒有特殊的危險。冷靜爲活力的泉源，由空氣得來的活力，最出于意料之外的種種不同的方法之利用，攝影的諸要素：這些可以由任何物理學家介紹

竹雞叫，其一吹來像雌竹雞叫。尺多長的木樁十多個，每個木樁頭頂繫着一縷綠絲線，絲線的另

一端結個活扣。找有竹雞棲息處去潛聽，如果聽出雄的在長鳴，

沒有雌的和聲跟着，那輕輕地，

潛伏起來，在四週釘了木樁的

邊，一聲聲吹起做雌竹雞叫聲的

笛，起初急一點，漸漸和着向這

邊來的雄竹雞叫喚，這樣，那隻

雄竹雞便自然上木樁上繫着的圈

套子。如果聽出有雌竹雞單獨在

叫喚，你就吹奏起做雄竹雞叫的

竹笛來，那十拿九穩，保險可以

捉起來。可是有一點該記住：雄

竹雞一聞雌的叫喚，便向叫處直

鑽而來，所以釘樁時該在牠來的

方向釘密一點。雌竹雞呢，一

面叫喚着雄的來親近，一方面却

又故意躲避跳躍着，不讓雄的輕

易近身，所以釘樁該多一點，而

且凌亂一點。

什麼鳥兒全一樣：雌性較雄

性的會做作些，捕捉時不可不知牠

們的脾氣。利用異性相引的作用

，單獨的鳥兒都容易捕捉。如果

遇見牠們成雙作對飛遊時，你千

萬別妄想去捉牠們；除非用鳥槍

打。

我已告訴你太多了，總之，

我們捕鳥的人不怕牠們結不嫁同

盟。或者不要同盟；我們最討厭牠

們一對對的，那就無法捕捉到

手了。

給一個作家，在他的方面，沒有誤投的特殊的刺痛，也沒有使作家失敗的任何慾望。

但是這兒有一要點，缺了牠，屢屢破壞了科學的奇異的小說的作家們的企圖；牠在我看來對於這一類作品是最重要的一點。這就是把最散文式的日常事件與科學的奇異資料相聯合的才能。關於科學的奇異作品的主人公趨于給以一種抽象的浪漫觀念這種傾向，可以返從朱章（註）算起。我不反對在文學裏的浪漫主義，尤其是在兒童文學裏的。但是我想現代科學的奇異故事應該建築在一個不同的基礎之上。產生一個新的朱章這觀念似屬是可疑的了：模倣在真實的文學裏很少成功的。

註：朱章（Julius Verne），法國以寫科學及地理故事著名的小說家，他的作品有地球中心航行記，八十天環遊世界一週紀等等。一八二八——一九〇五譯者。

這番話並沒有指到學士會員佐夫（A. F. Joffe）在作家與科學家聯席會議的某一次作的提議，他說要產生一個新加爾利法（Gulliver）——一本建立在矛盾之上的書，在這量度人生的新的大尺之改變中，那矛盾會自然而地發生于人類的心靈上的。若果這個主張實現了，牠一定會給予我們關於科學的偉大的文學作品。牠可注意的姿態會正是這樣：並不與這種或那種類型的既存觀念相關聯，而在科學的驚異的文學中，牠是以證明一條新的大道之開始。

新俄科學家的社會傳記就是主要的地為我們的小說家與劇作家所從事的題材。西枯他黎夫斯基（Skularenvsky）、李維諾夫（I. Leonov）寫的非常著名，而在我們專業的行內遭受嚴格的批評的小說，就是在這題材上最特徵的作品之一。

這小說的目的，是顯示在從事科學的智識分子之間階級的區別，牠的主題是一個卓越的物理學家轉變到政府這一邊，或倒不如說這轉變之實現，在故事展開之前，牠的本身曾經是完畢的了。

有兩種情況阻止李維諾夫處置這題材之帶着原本屬些于他的強調性與表情性。

第一，他開始描繪科學家們，已帶着先入的關於他們的觀念。這點在下述事實上已看到部分的表現：小說之結構至某種程度跟隨着文學裏的已經踏壞的道路——父與子站在相對的營壘嚙，盜竊一宗發明嚙，諸如此類。這種事故與情況，在俄國的真實是可能的，但在李維諾夫的小說裏，他們便似是做作的，不可能的了。

第二，雖然牠形式上很正確，包含于這小說裏的科學的題材却缺乏特殊的具體性；這具體性原是使讀者有興味的，并且是把力量給予題材的。

若果李維諾夫能隨着研究那些簡單的科學家沒有牠就不能想像他們的工作的日常事件的小路，若果先入的觀念不毀壞他對於俄國科學家的生活的觀察力，則西枯他黎夫斯基的姿態，及小說的全部，將會不論由何點看來都好。托爾斯泰是對的，當他在 Aina Karenina 寫道：不知道那兒有些油畫的什麼形式，只曉得在生命的本身煽起來的真藝術裏將這種智識自己迸出來，這對於一個畫家是可能的。西枯他黎夫斯基之發明與時間空間是沒有關係的讀者也不曉得他在科學的歷史上佔着什麼地位。

一個全然不同的進程，給淑雪兼戈（Mikhail Boorshenko）在他最后的一本小說青春復返（Youth Katurneel）採取了。李維諾夫寫了一本關於科學家的小說，淑雪兼戈則嘗試寫一本科學的小說。這無論如何是不相同的。

我視青春復返為無可置疑的成功，使牠合一的諸特色，對於任何注意的讀者是顯然可見的。諸特色中的第一點是勇敢，淑雪兼戈帶着

這勇敢，寫了通常于一篇文學作品裏所不說的東西——他關於這本書的工作。他的注解是好的，正因為牠是個人的。我承認我想不到誰來了，除了多沙文 (Dobshchin) 以儘可能大的自由注釋他自己的作品。淑雪兼戈的注釋是科學的與個人的。若果懷疑牠們的科學的性質是可能的，則關於這作家的個人的關係自然是無可懷疑的了。他寫道：『我是被試驗的狗』。我們的作家中更沒有第二人以清晰的自覺作這樣的告白的了。

這書成功的第二個理由，在我看來似是淑雪兼戈曾嘗試發展對於讀者有興味的科學，雖然我曾聽說這是為生理學家們所嚴行懲戒的一種科學。人們也許懷疑他描寫的注釋之真實性。但是他的書是為讀者的利益而寫的，好像是為那種讀者，他奇怪為什麼在三十五歲便『他的神經已不堪用，他的眼睛晦暗，他的味覺全失，他的消化不良。』

寫這一本書，使每個讀者也覺得有這些病徵，他自己似是這書的作者，這不是件容易的工作。

青春復返之成功的第三點理由是在牠的風格，那風格在我看來是現代的而且是適當的。以他常有的聰明，淑雪兼戈把自己的風格與一本科學作品的風格相對照。誰都禁不住要笑，當他讀到關於德莫克力蒂 (Democritus) 的記述：他『活了一百零兩歲，死時嘴角掛着微笑地說，他還可以活下去，若果這是他的慾望。』

但是僅把科學的論述與傳記性質的注釋相結合，已產生了意料之外地可驚的結果。我懷疑淑雪兼戈在心理學裏作了任何發明。但在文學上，他的書是一本珍異的著作。

在這篇文章裏說的這些話，我并不是主張要提起科學的文學之模型的問題。這問題會由文學自己來提出與解決，而不是由純理論的篇章。文學本身已經拿科學的問題進到牠最密切的關係的範圍來了。

所有這些成為科學作品的內容的東西；俄國科學界的最好的代表者之最深的理想，規範我們的心理及我們世界的外觀之最偉麗的事實，必須而且一定會反射于俄國的文學裏。

本文的作者 U. Kaverin 是 Leningrad 大學的俄國文學的講師。他最初的作品發表于一九二一年，全是奇異的故事。至一九二五年他轉向現實的題材。他的小說 The end of Haza, 得到很大的成功。後一年他發表 The Trouble maker, 描寫蘇維埃知識分子及著名的作家與科學家的一羣的生活。他最重要的作品是題為 Proform, 九三一的關於五年計劃的故事。在這故事裏面，許多科學家和技術工作人員展露他們的面影。本文是從 Literature of the Peoples of the USSR 譯來的。文學雖為社會的條件所決定，但也可以促進社會，在我國今日高呼建設的聲中，介紹科學的文學理論過來，也并非全無意義吧。

譯者，一九三四年十一月十五日

# 諧 拾

王春翠

(小引) 近來看些前人筆記，其中頗有些諧趣故事，隨手抄了下來。抄得多少是少，現在剛開頭，連我自己也還不知道究竟有多少則呢？

## 一 得諸剃頭者

湘潭黎吉雲者，道光時官至御史。黎性慷慨，平時嘗言官蓄縮。既為御史，乃亟思建白。一日，忽奏洋兵已破天津，至河西，務宜速發大兵抵禦。宣宗得奏大駭，亟召見，問：「軍機大臣皆未以此奏，汝何從知此？」黎曰：「得諸剃頭者。」宣宗大怒，命械職即日出京。

# 關於暗殺

曙山

去年大概是暗殺年罷。多事之秋，歐洲于馬賽來一個晴天霹靂，即南斯拉夫國王亞歷山大，在我們的國慶前夕竟以慘遭暗殺聞。

南王亞歷山大，他為何遭暗殺呢？——而且還殃及法國外長巴爾都，以及他的隨從等多人，同死于非命，或受重輕傷。——這樞事件于世界人士的情緒中，至少也曾由此憶及一九一四年，奧國皇儲斐迪南夫婦，突被暗殺而為經過四年之久的世界大戰的導火線，不免總有點不寒而慄，越發覺得業已到了第二次世界大戰的前夜。

有人說：暗殺也不盡是和平破壞的原因，然而暗殺的流行，却往往為時代的轉變徵象。然而我們再從一部世界歷史中看來，所謂暗殺，這也並不是到近代才有的事情，寧可說自人類社會形成後，就有了存在。所以說，這到現在還流行于世界的各民族之間，也就是人類的「蠻性的遺留」之一證。

在社會月報，我曾看到曹聚仁先生談論到現代的暗殺，其中有幾句話說：『大概富于浪漫性的人多贊成暗殺，氣憤不過，想痛快一下來洩洩寡氣。理智強富于責任性的人多反對暗殺，知道社會事業要點點滴滴地做成，痛快一下是沒有用的。』于是他的結論

呢，就說『暗殺並不會有積極的效用。』

然而這要仔細的說來，也並非是一個簡單的問題。如果說舉例子說，那就不分中外，也不分古今，則革命黨人既然會暗殺軍閥官僚，而軍閥官僚也常會暗殺革命黨人；故其事件之多，真可謂紙不勝書。

再說這在社會文化上，畢竟是一個值得研究的問題吧。因為在政治上或民族上，既然常受其影響，從而在研究民族性或國民心理上，也就不無有所裨益呢。

美國佛蘭斯·士尊遜(Franco Johnson)氏，他于一九〇三年，出版一本著名的暗殺案(Famous Assassinations)，在光緒末年，有梁啟勳和程斗的合譯本，譯名為血史，這書就到了現在，我還很愛讀。這是世界暗殺史中一種絕好的文獻，其中分二十五章，共敘述了三十一個人，差不多把每一個人皆插入一張照片。但這或許是世間已遺存不多的書吧，現在讓我把它目錄抄錄在下面：

1. 菲臘(Philip of Macedonia, B. C. 336)
  2. 格力加士(Therius Graecus, B. C. 133)
  3. 該撒(Julius Caesar, B. C. 44)
  4. 泰白里亞(Tiberius) 加里格拉(Caligula)
- 克羅的亞(Claudius) 奈羅(Nero) (以上自西歷紀元三七年至六八年)

# 永遠填不滿的坑

曹聚仁

## 溝

我幾乎不能想像我和林語堂先生之間有怎樣廣闊的間隔，或許是一條深黑永遠填不滿的坑溝。

第一次往億定盤路訪我們的大師，在曲折的檣木籬邊便遇見騎着高大馬匹，帶着古怪帽子，一部濃黑鬚子的印度巡捕，他的眼裏也許把我當作小偷，馬蹄得得，偶或蹄鉄打着小石，發出石火，我望着那高大騎士的背影，心上起了一個寒慄。我走到了四十三號A的門前，那吠聲如豹的警犬迎門向着我，那從頭到脚打掠一過的僕人的眼，使我對於自己以往由於藍布長衫惹得的侮辱都浮了起來。名片是在打掠之後接了去，我跨過錦繡般的小花園，在雅緻的書室裏看見了林先生的笑臉，溫文中節的君子風度。我想起那時候的情形，有如農奴受了大地主的款待，允許泥草鞋拖進那富麗的客廳；但心中未嘗不惴惴自危。假如這農奴有一天發了野興自常謁見這地主，雖不為印度巡捕的馬蹄所踢死，警犬的牙齒是早在準備着的。

在大地主的心頭，爵士的音樂，妖嬌的

- 5, 奚丕斯亞 (Hypitio, 415)
  - 6, 碧攝 (Thomas A Becket, 1170)
  - 7, 加士拉 (Goesler, 1307)
  - 8, 加士的羅 (Inez De Castro, 1355)
  - 9, 列斯阿 (Rizzio, 1567) 丹梨 (Darnley, 1567)
  - 10, 阿林斯 (William of Orange, 1554)
  - 11, 伊凡第四 (Ivan The Terrible, 1534)
  - 12, 軒利第四 (Henry IV, 1610)
  - 13, 威連士坦 (Wallenstein, 1634)
  - 14, 約翰的城 (John De Witt, 1672) 哥尼利亞 (Correins, 同十)
  - 15, 亞力斯士 (Alexis, 1718)
  - 16, 彼得第三 (Peter III, 1762)
  - 17, 加士他第三 (Gustavs III, 1792)
  - 18, 馬拉 (Jean Paul Marat, 1793)
  - 19, 保羅第一 (Paul I, 1801)
  - 20, 葛布斯 (Avgvst Van Kotzebvas, 1819)
  - 21, 巴里 (Duc de Berry, 1820)
  - 22, 林肯 (Abraham Lincoln, 1865)
  - 23, 亞歷山大第二 (Alexander II, 1881)
  - 24, 麥堅尼 (William Mc Kinley, 1901)
  - 25, 亞力山大第一 (Alexander I, 1903)
- 特拉加 (Queen Draga, 同E)

暗殺案，何止就三十一個人？不錯，這個疑問是對的，然而著者也自有他所以僅迷這幾個人的理由。英為明瞭起見，請看他的一篇短序內所說：

「本書所敘述之暗殺案，凡三十有一人，暨自成文史期以至於今日，橫盡各民族之言文，無論其為正史，為私家著述，擇其材料之確實可據者，悉搜集之，以成茲編；此皆歷史上之犖犖大端也。且就此方面以研究國民心理學，亦大有補助。是則此書，非唯有益于學校之生徒，而尤便于一般之讀者也。」

「本書之去取，亦微有權衡。計所輯者，上自紀元前三百三十六年馬其頓王菲臘，以迄最近之塞爾維亞王，凡百二十五世紀。其中見于歷史上之暗殺案，雖不止此數，唯此編則于其人之死，而于政治上或民族上蒙其影響者，乃採之；其于同時代而同性質者，則刪之；于社會上無甚關係者，亦刪之。」

「讀者或將曰：『千八百十一年美國之大總統加菲爾，寧非被刺？似宜採入茲編矣；豈著者之股略歟？』曰：是固然，雖然蓋有由也——蓋加菲爾之被殺，其刺客乃一有心疾者，據當時之考驗，謂其性質已異于常人；是則此案，直一無意義之暗殺而已。」

## 諧拾

### 一 有面回事

舞步，牛排和布了，早已煩厭了，喝到袁中郎式的蔬菜湯，覺得他手下那些農戶天天吃蔬菜，都是神仙中人。而三月不知肉味的農奴，正望着警犬嚼牛排而垂涎。

記得那日在林氏書齋裏，我們第一次聽見開關的哇聲。我直覺地說：「又是插秧的時候了。」林先生說：「這兒近田野，頗有點兒詩意！」這便是我和林語堂先生之間的閒話。

(附註) 林先生看見這篇文章，一定很高興；因為他說過我：「人家普羅，他也普羅」，我自認為農奴，簡直是不打自招了。

道成間某公督兩粵，舟至廣州，屬員來迎。故事凡迎上官者應跪遞手本，然上官大率謙不敢當。聞者入白，上官輒命曰免，諸屬員因即不跪。某公惟極傲，接帖門子入白良久，未命免，屬員跪下不能起，相顧羞怒。更見某公自船中挾二妾出，指兩旁屬員曰：「是皆來迎我者。」入署後，凡榜員入見，跪拜之頃，某公竟倚胡床不為禮。適某太守以部曹改捐知府，指省粵東。將謁督員，或告以某公傲狀，太守不之信。及入謁，則某公翹一足倚胡床，果如人言。太守忿甚，忽思得一計以劫之，因起立垂手。某公意必有一卑職頃自京來，有面回事，太守曰：「只要津傳語，不覺起坐聽所言，太守曰：『只問大人在京陛見皇上時，皇上舉止何如？』某公聞言，悚駭，唯唯無以對。與太守分坐，接談如禮。」



「讀者又將曰：『法國之軒利第三也，智士也，馬梳下力尼也，非歷史上著名之暗殺案乎？何以不編輯？』然而此諸案之性質，同爲宗教的競爭，紛擾于十六七兩世紀間，軒利第四一編，既足以代表其事之始末，故缺之。

「故余今名此書曰著名之暗殺案，其中所演，無非政治的，宗教的，于各民族之特色，描寫盡致。且材料豐富，體例謹嚴，持論公平，考據正確。于研究史學者，其亦有補助歟！」

——錄自梁，程合譯本

說來如一八九四年的法國大總統克爾諾(Carnot)被刺，一八九八年的奧國皇后哀梨薩悲思(Elisabeth)被刺，一九〇〇年的意王恩培特(Neuberg)被刺，以至俄國革命的前半期，由于虛無黨人之厲行暗殺政策，不絕于書，這都被他略去了。再說在這本書出版後，到了今日已逾三十年之間，將于歷史上又成了著名的暗殺案，首如奧國皇儲斐迪史夫婦，已略如上述。至于女革家盧森堡，于一九一九年內那樣的慘死，也是震動一時的事件。及至最近，首自法國大總統杜墨，以至于什麼杜夫斯啦，什麼亞歷山大啦，都不期竟慘遭刺客的毒手。

現在再說東方的日本，截自明治維新以來以迄于今日，觀其較爲著名的暗殺案，若

以數字來比必占第一位。在我辛亥革命的前後，也曾有人爲她編過一本暗殺史之類的書，我前看過一編已經忘記了，但今也無再去翻閱的必要。我們只憑記憶力所及，略如：大久保利通，森有禮，原敬，星亨，山本宣治，井上準之助，濱口雄幸，以至犬養毅等輩，不都是慘死于暗殺麼？

至其案情，雖各不一，但到最近犬養毅被暗殺的當時，而倫敦每日電訊報(Gaily Telegram)則說：『日本每有暗殺案，其背景與結果，即日方欲採取較強硬之對華政策。』噢，然則我們對於日本國內所發生的暗殺案，縱然不要負什麼責任，也總得要當心一點才好呀！

還有威各赫赫的伊藤博文呢，他是死于韓國志士安重根的手裏的。說起韓人爲着復國的運動，立志要殺日本的要人，已不止一次，單看「一二八」淞滬之役以後所發生的上海虹口公園炸彈案，白川大將竟因此致死，又豈不是韓國志士尹奉吉所爲？老實說，我們雖不贊成暗殺的行爲，但像這一類暗殺，也就不能一味搖頭了。

說到中國，首如春秋時之專諸刺王僚，及漢代朱家，郭解之流，專以暗殺爲能事，皆是史有記載，雖太史公于著述史記內，亦未忘爲此等人列傳。到清代末年，由于革命軍興，謀覆帝制，一時也盛行暗殺，卒致清

# 萍實

宇君

## 一 扇對借對就句對

滄浪詩話詩體篇云：

「扇對——隔句對——如鄭都官「昔年共照

松溪影，松折碑翻僧已無。今日還思錦城事

，雪消花謝夢何如！」

「借對——如孟浩然「廚人具雞黍，稚子

摘楊梅。」

「就句對——即當句有對——如少陵「小院

迴廊春寂寂；浴鳥飛鷺晚悠悠。」

第二則意蓋謂浩然借「楊」爲「羊」以

與上句之「鷄」字則，實絕無理由。浩然或

竟未作如是想，第一三則不過古人修辭時之

一種嘗試，即有可取處，亦在其剗造之精神

。若舉出之以爲後世法，則入魔道矣。

## 二 嚴羽答出張叔臨安吳

### 景仙書

原註——按他本滄浪答吳保義手書

吳陵字景仙表叔行有詩名

滄浪詩話後，附滄浪答吳景仙書。吾喜

其爲真理而不顧一切之態度，躍躍紙上，因

錄之。書云：

「僕之詩辨，乃數千百年公案，誠驚世絕俗之談，至當歸一之論。其間說「江西詩

寶官走死于刺客之手者，殆不計其數。就中如現任行政院長汪精衛先生，他還親自幹過「套把戲呢。又自民國以來，如北洋軍閥死于此數者，且略而不言。即于革命巨子中，我們知道自吳祿貞先生後，他如宋教仁先生，陳英士先生，朱執信先生，廖愷仲先生，鄧鑑，……等，也皆是死于暗殺。

至是，我真覺得暗殺這回事，確是人類蠻性的遺留，是今文明史上的污點，至少也當不到萬不得已時——如韓人已到為亡國之民時——我們不應將此歷史再延續下去，只圖痛快一下以洩洩寡氣，而不顧及人間的理

性與道義。然而什麼叫做理性與道義，這未免是書呆的口調，而不懂得外交官的葫蘆頭裏所裝的藥了。總之這一個世界，就是「明殺」和「暗殺」所合演的舞台，因此不論她會怎樣的變化，無非不能脫了「恐怖」的狀態！

如今歐洲，更是風雨滿樓了；惟再回顧我們東方，又豈能為例外嗎？可憐，我們自有生以來，天天總是看着戰神在猶笑，從未見過和平的影子在什麼地方！然而我們還有暇去担心着歐洲，或担心着日本麼？不，不，還是趕快的担心着我們自己吧！

易州有一富室子私一孀婦，其夫弟訟之州牧，州牧訊之，對曰：「吾素與其兄相善，兄死彼不能養其嫂，吾時時周卹之。彼因愧生忿，且與吾有夙嫌，故以相誣。」州牧乃叱訟者曰：「汝以小嫌誣及汝嫂，俾爾兄蒙恥地下，誠善民也，其歸善視爾嫂。敢再頌者當重答！」訟者懼而退。乃顧謂富人曰：「汝誠善人也，且跪案側，視吾折他獄。」一令使以他案進，則有以欠債訟者，訊其數，對曰：「渠欠我錢六十千，三年矣，子母猶未償；吾現亦苦貧，故不得已而訟之。」一訊被告者，則頓首曰：「吾非不欲償，奈力不足何？」州牧沉吟曰：「一欲緩索而不能待，一欲速償而無所出，將何以處此耶？」既而驟然曰：「是奚足慮，有善人在！」乃顧謂富人曰：「彼兩人如此艱窘，亦為善者之所哀也，為代償此債可乎？」某不敢辭，亟應曰：「諾。」欲起，則止之曰：「毋，尚有一案未審，盡盡此然後歸！」又提第二案至，乃一老者控其子忤逆，問：子安在？則曰：「逃去矣。」州牧乃慰之曰：「爾子不孝若此，當為爾責懲以期改行；願已逃安從覓之，老者氣憤無所洩，將鬱而生疾，可若何？」有頃，曰：「得之矣！」又顧謂富人曰：「既力行善事，今代彼子受答如何？」某頓首曰：「此事焉可代者？」曰：「何不可，此亦善舉也。」遂答之三十笞已，笑問曰：「尚欲行善否？吾案牘山積，盍一一為吾了之，則泥首曰：「不敢矣。」乃釋之去。

「病」，真取心肝劑子乎。以禪喻詩，莫此真切，是自家實證悟者，是家閉門鑿破此片田地，卻非傍人籬壁，拾人涕唾得者；李杜復生，不易吾言矣。而吾叔斬斬疑之，况他人乎？所見難合固如此，深可歎也！

「吾叔謂說禪非文人儒者之言，本意俱欲說得詩透徹，初無意於為文，其合文人儒者之言與否？不問也。高意又使回護，毋直至褒貶，僕意謂辨白是非，定其宗旨，正當明目張膽而言，使其詞說沈著痛快，深切著明，顯然易見，所謂不直而道不見，雖得罪於世之君子不辭也。」

「吾叔詩說，其文雖勝，然只是說詩之源流，世變之高下耳，雖取盛唐，而無的然使人知所趨向處。其間異戶同門之說，乃一篇之要領。然晚唐本朝，謂其如此可也；謂唐初以來至大歷之詩，異戶同門，已不可矣；至於漢魏晉宋齊梁之詩，其品第相去，高下懸絕，乃混而稱之謂鑄銖而較，實有不同處，大率異戶而同門，豈其然乎？又謂韓柳不得為盛唐，獨未落晚唐，以其時則可矣，韓退之固常別論，若柳子厚五言古詩，尚在韋蘇州之上，豈元白同時諸公所可望邪？高見如此，毋怪來書有甚不喜分諸體制之說，吾叔誠於此未瞭然也。」

「作詩正須辨盡諸家體製，然後不為旁人所惑，惑人作詩，差入門戶者，正以體製

# 集外集序言

魯迅

聽說：中國的好作家是大抵「悔其少作」的，他在自定集子的時候，就將少年時代的作品儘力刪除，或者簡直全部燒掉。我想，這大約和現在的老成的少年，看見他嬰兒時代的出屁股，腳手指的照相一樣，自愧其幼稚，因而覺得有損于他現在的尊嚴，——于是以為倘使可以隱蔽，總還是隱蔽的好。但我對於自己的「少作」，愧則有之，悔却從來沒有過。出屁股，腳手指的照相，當然是惹人發笑的，但自有嬰年的天真，決非少年以至老年所能有。況且如果少時不作，到老恐怕也未必就能作，又怎麼知道悔呢？

先前自己編了一本「墳」，還留存着許多文言文，就是這意思；這意思和方法，也一直至今沒有變。但是，也有漏落的！是因為沒有留存着底子，忘記了。也有故意刪掉的！是或者看去好像抄譯，却又年遠失記，連自己也懷疑；或是因為不過對于一人，一時的事，和大局無關，情隨事遷，無須再錄；或者因為本不過開些玩笑，或是出于暫時的誤解，幾天之後，便無意義，不必留存了。

但使我喫驚的是霽雲先生竟抄下了這麼一大堆，連三十多年前的詩文，十多年前前的新詩，也全在那裏面。這真好像將我五十多年前的出屁股，腳手指的照相，裝璜起來，並且給我自己和別人來賞鑑。連我自己也詫異那時的我的幼稚，而且近乎不識羞。但是，有什麼法子呢？這的確是我的影像，——由牠去罷。

不過看起來也引起我一點回憶。例如最先的兩篇，就是我故意刪掉的，一篇是「雷鏡」的最初的紹介，一篇斯巴達的尙武精神的描寫，但我記得自己那時的化學和歷史的程度並沒有這樣高，所以大概總是從什麼地方偷來的，不過後來無論怎麼記，也不再記不起牠們的老家；而且我那時初學日文，文法並未了然，就急于看書，看書並不好懂，就急于翻譯，所以那內容也就可疑得很。而且文又多麼古怪，尤其是那一篇「斯巴達之魂」，現在看起來，自己也不免耳朵發熱。但這是當時的風氣，要激昂慷慨，頓挫抑揚，纔能被稱為好文章，我還記得「被髮大叫，抱書獨行，無淚可揮，大風滅燭」是大家傳誦的警句。但我的文言裏，也有受着嚴又陵的影響的，例如「涅伏」，就是「神經」的臘丁語的音譯，這是現在恐怕只有我自己懂得的了。以後又受了章太炎先生的影響，古了起來，但這集子裏却一篇也沒有。

以後回到中國來，還給日報之類做了些古文，自己不記得究竟是什麼了，霽雲先生也找

莫辨也。世之技藝猶各有家數，市繡帛者，必分道地然後知優劣，况文章乎？僕於作詩不敢自負，至識則謂有一日之長。於古體製，若辨蒼素；甚者望而知之。來書又謂忽被人捉破發問，何以答之，僕正致人發問而不可得者，不逮盤根，安別利器，吾叔試以數十篇詩，隱其姓名，舉以相試，為能別得體制否？惟辨之未精，故所作或雜而不純。今觀盛集中。尚有一二本朝立作處，毋乃坐是而然邪？

「又謂盛唐之詩，雄深雅健。僕謂此四字但可評文，於詩則用健字不得。不若詩辨雄渾怒壯之語，為得詩之體也。毫釐之差，不可不辨；坡谷諸公之詩，如米元章之字，雖筆力勁健，終有子路事夫子時氣象；盛唐諸公之詩，如顏魯公書，既筆力雄壯，又氣象深厚，其不同如此，只此一字，便見吾叔脚跟未點地處也。」

「所論屈原雖騷，則深得之，實前輩之所未發。此一段文亦甚佳。大概論武帝以前皆好，無可議者。但李陵之詩非虜中感故人還漢而作，恐未深考。故東坡亦惑江漢之語非少卿之詩，而不考其胡中也。」

「妙喜，（是徑山名僧宗杲也）自謂參禪精子，僕亦自謂參詩精子。嘗謁李友山，論古今人詩，見僕辨析毫芒，每相激賞。因謂之曰，「吾論詩若」那查太子，析骨還父析

不出，我真覺得傲幸得很。

以後是抄古碑。再做就是白話；也做了幾首新詩。我其實不喜歡做新詩的——但也不喜歡做古詩——只因爲那時詩壇寂寞，所以打打邊鼓，湊些熱鬧；待到稱爲詩人的一出現，就洗手不作了。我更不喜歡徐志摩那樣的詩，而他偏愛到處投稿，「語絲」一出版，他也就來了，有人讚成他，登了出來，我就做了一篇雜感，和他開一通玩笑，使他不能來，他也果然不來了。這是我與後來的「新月派」積讎的第一步；「語絲」社同人中有幾位也因此很高興我。不過不知道爲什麼沒有收在「熱風」裏，漏落，還是故意刪掉的呢，已經記不清，幸而這集子裏有，那就是了。

只有幾篇講演，是現在故意刪去的。我會經能講書，却不善於講演，這已經是大可不必保存了。而記錄的人，或者爲了方音的不同，聽不很懂，於是漏落，錯誤；或者爲了意見的不同，取捨因而的確，我以爲要緊的，他並不記錄，遇到空話，却詳詳細細記了一大通；有些則簡直好像是惡意的捏造，意思和我所說的正是相反的。凡這些，我只好當作記錄者自己的創作，都將牠由我這里刪掉。

我慚愧我的少年之作，却並不後悔，甚至至於還有些愛，這真好像是「乳犢不怕虎」，亂攻一通，雖然無謀，但是有天真存在。現在是比較的精細了，然而我又別有其不滿於自己之處。我佩服會用抱刀計的老將黃漢升，但我愛莽撞的不顧利害而終於被部下偷了頭去的張翼德；我却又憎惡張翼德型的不問青紅皂白，掄板斧「排頭砍去」的李逵，我因此喜歡張順的將他誘進水裏去；淹得他兩眼翻白。

一九三四年十二月二十日夜，魯迅記於上海之卓面書齋。

## 集外集

魯迅著

楊霽雲編

實價七角

上海羣衆圖書公司出版

這集子裏面有魯迅先生的新詩，有魯迅先生的舊詩，有魯迅先生的講演錄，有魯迅先生的序跋文；不待我們來推薦，讀者自會認識他的價值的。全書七萬字，米色道林紙精印。

肉還母」，友山深以爲然。」當時臨川相會匆匆，所惜多順情放過；蓋傾蓋執手，無暇引惹，恐未能率竟其辨也。鄙見若此，若不以爲然，卻願有以相復，幸甚！」

### 三 彭利用

「人有盜書癡之新者，書癡之父命其往。反命曰：

「空山不見人，但聞柴刀響，趕到此山中，爬在濠基上。」

父曰，「奈何？」書癡曰，吾已嘗之矣。因舉其罵詈之詞以對——

「我們山上長得赫赫師尹，你們偏要砍得關關雎鳩，幸喜遇着我這柔遠人爾，若遇着家兄嚴父，打得你們拳拳伏膺，二三子！何敢望回！」

曩在故鄉時，曾聞此於陳筱園。頃讀馬令南唐書談諧傳所附彭利用傳云：

「彭利用，廣陵人也。顯德中，周師下淮南，遂朝南唐，僑應陵。」

「利用性朴鄙，頗拘古禮。雖燕居，常拱手正坐。對家人禡子，下逮奴隸，言必據書史，斷章破句，以代常談。俗謂之「掉書袋」。因自爲「彭書袋」。

「每出遠遊，雖冒雨雪，不撤冠帽，或喻之曰，「跋涉勞頓，當從簡易」。利用對曰「有禮則安，無禮則危，焉可悖之，以爲先聖之罪人哉？」

「或問其高姓，對曰，「隴西之遺苗，昌邑之餘胄，」又問其居處，對曰，「生

# 白燕詩人

吳公

(一)

「故國飄零事已非，舊時王謝見應稀。

月明湘水初無影，雪滿梁園尙未歸。

柳絮池塘香入夢，梨花庭院冷侵衣。

趙家姊妹多相忌，莫向昭陽殿裏飛！」

這是一首海叟集內詠白燕的詩，也便是一個故事的引子。

明初詩人赫赫至今爲人所稱者，自然是高季迪。(啓)但復古詩人的何景明，却恭維這

首詩的作者爲「國初詩人之冠」，替他寫詩集序歷叙自己的主張與作詩的途徑，始將這頂高

帽子送上去，可見其「心悅誠服」。這被恭維的便是海叟集的著者袁凱。(字景文)

海叟集也有有篇李夢陽的序。(又是一個有招牌的!)他說：「白燕詩最下最傳」。怎

的最傳呢?當時楊鐵崖(維禎)爲東南文學界的重鎮，尤其是個詩界的「大亨」。他有一首

白燕詩如下：

「誰將玄鳥作白鳥?脫却烏衣換素衣。

掠水一雙銀剪濕，穿簾三寸玉梭飛。

烏衣巷口迎霜去，王謝堂前帶雪歸。

昨日偶然尋不見，瓊樓十二暫依棲。」

「掠水」兩句是當時被傳誦作「警句」的。同時有常熟人時大本(太初)作白燕詩吳鐵

崖：

「春社年年帶雪歸，海棠庭院月爭輝。

珠簾十二中間卷，玉剪一雙高下飛。

天下公侯誇紫額，國中侍侶尙烏衣。

江湖多少閒鷗鷺，宜與同盟伴釣磯。」

鐵崖極稱「珠簾」「玉剪」之句。但袁景文在坐却有些不服。他以為「詩雖佳，未盡

體之妙」。於是他另作了那「故國飄零」的一首。果然楊鐵崖「擊節嘆賞，連書數紙盡散坐

客」。因爲這一首詩出了風頭，所以便被人加以榮譽的綽號，——袁白燕!但也却有李夢陽

自廣陵，長僑螺濱。」

「其僕嘗有過，利用責之曰：「始予以

爲紀綱之僕，人有其身；賴爾同心同德，左

之右之。今乃中道而廢，侮慢自賢；故勞心

勢力，日不暇給。若而今而后，過而勿改，

予常循公滅私，撻諸市朝。任汝自西自東，

以邀以遊而已。」時江南士大夫，每於燕語

，必道之以爲戲談。

「利用喪父，客弔之曰，「賢尊窀穸，

不勝哀悼!」利用對曰，「一家君不幸短命，

諸子糊口四方，歸見相如之壁，空餘仲城之

棺，實可痛心疾首，不寒而慄!荷泣血三年

，不可再見。」遂大慟。客後勉之曰，「自

寬哀戚，冀開喪制。」利用又曰，「自古毀

不滅性，杖而後起，卜其宅兆，而安措之。

雖則君子有終，然而孝子不匱，三年不改，

何日忘之?」又大歔歔，弔者於是失笑。

「會鄰火災，利用請救，從望之曰：「煌

煌然，赫赫然，不可響邇!自鑽燧而降，未

有若斯之盛，其可撲滅乎!」

「又嘗與同志遠遊，迨至一舍，俄不告

而返，誌且，復至。或問之，利用曰，「忽

思朱亥之椎，猶倚陳平之戶，竊恐數鈞之重

，轉傷六尺之孤。」其其可哂者類如此。

「利用雖舉進士，以才調鄙俚，多類俳

優，故凡六不上第；一夕，宴寢而卒。年六

十。」凡此，皆用揚厲之筆，描寫書癡，成爲

漫畫式之表現。唐川白村所謂於大笑之陰影

中，含有深刻之悲哀者也。

提出「白燕詩最下」的異議。

我們知道詩流詞客往往因單辭片語的俊逸請新，會得到這樣「不虞之譽」的綽號，如鄭鷓鴣，如賀梅子如張春水。甚至因一時的朋友間尋開心也會戴上這樣帽子，如祁魚蝦。但這種綽號具有一種特殊標志的性質，往往便利一個人的成名。因此許多文人想拿這一種綽號盜取聲譽，如同商人的利用商標及廣告手段。及其末流，只成了「靠不住」的詩人們底噱名的工具。以某詩「得名」，那首詩却未必好，甚至簡直就不好。所以，我們要認清這種「翻戲」常是文人標榜的惡習。

## (二)

我個人是同情於李夢陽的批評的，雖然並不以白燕詩為「最下」。我們用不着販來許多玄遠的洋理論，只以平常欣賞的趣味來談談詠物詩。在時，袁，楊三人之中，自然袁的詩是最好。因為他比時楊二人都更清空不著着迹。時楊二人的「銀剪」「玉梭」「珠簾」「玉剪」都嫌貧俗。而「公侯」「儔侶」「烏衣」「帶雪」等句更是硬湊。袁詩則比較地能超脫，不露堆砌典故的笑像。

但是，詠物詩的極則便即此而止了麼？揚時二人只知在「白」與「燕」的兩個字面上刻劃。袁雖比較的超脫，甚而不妨多恭維一點說他能「傳神」，又何嘗能跳出刻畫「白」與「燕」的字面之外？起處及收處調用一點故實，似乎寫了些慨嘆，但也僅是隨口的感傷，並不是有個一貫的意旨在此。這種詩作到極工巧處，便是最好的「試帖」！我們所欣賞的詠物詩，在技巧上固然要最工的，但不僅止於此，另要一個意義。這意義是詩的生命。沒有這個，縱刻畫至工，只算二等貨。

我們試再一讀杜甫的詠物詩：

房兵曹胡馬詩

胡馬大宛名，鋒稜瘦骨成，竹批雙耳峻，風入四蹄輕：所向

無空闊，真堪託死生！驍騰有如此，萬里可橫行！

畫鷹

素練風霜起，蒼鷹畫作殊！攬身思狡兔，側目似愁胡；條鏃光堪擿，軒檻勢可呼；何當繫凡鳥，毛血灑平蕪！

通泉縣署屋壁後，薛少保畫鶴

薛公十一鶴，皆貌青田真；畫色久欲盡，蒼然猶出塵！低昂各有意，磊落如長人；嘉此志氣遠，豈惟粉墨新！萬里不以力，羣游森會神，威遲白鳳態，非是鷓鴣鄰。高望未傾覆，常得慰嘉賓。曝露牆壁外，終嗟風雨頻。赤霄有真骨，恥飲滄池津！冥冥任所往，脫略誰能馴！

老杜的詠物詩差不多全是這樣。許多驚天動地的大篇，不容許我們鈔在這裏。但我們在這三首小詩中，已可看出杜的英風壯采。他那灑落的雄懷已與所詠的物合而為一。這個意義是將自己的人格和生命溶入所詠物的物中。使人讀之，千載下猶如親聞其歌哭，親見其意態！必如是才能抓住一切讀者的靈魂而感動之。

所以，我們可以知道詠物詩中的物，只是一種材料，供詩人的驅使指點而已。詩人所要吐露的是他自己生命中，靈魂中奔放潰溢的情感：小之為一己的，大之為一切大眾的憤怒，悲哀，希望，咒詛，鼓勵，或選即一己即大眾，纏合而不可分。這種情感必須附麗在一件事一個物上發洩。那一件事，那一個物便是他所指點驅使的。

這可以說是「象徵」罷。象徵只是一個表面，而所象徵的乃是骨子。沒有這個骨子，便沒有靈魂沒有生命。有了這個骨子，而因是象徵着說出來的，便更增加了曲折的，隱約的，深而顯微而著的，「呼之欲出」的美，更增加了刺激感發的力量！以這一種標準來看白燕詩自然它不能及格了。豈惟袁景文如此，今世作手又有幾人能到此境？以我所知，最高的造詣，只有魯迅一人而已！

## (三)

白燕詩人的得名，當然也自有他的真實有力處。錢牧齋（謙益）稱他的詩「野逸玄澹，疎蕩傲兀，往往得老杜與會」。朱竹垞（彝尊）則云「海叟純以清空之調行之。這兩個人都是異代論定的。我尤同情於竹垞的「清空」二字。許多人恭維他能學杜。自我觀之，他的五古有的學謝康樂，有的學陶淵明，但皆不能「入室」，而且模擬的痕迹不化，很惹厭。他的五七律多半想學杜，也未能得杜的雄壯之美，却多近杜的清健一派詩耳。但這正是他的特色，正不必以「活脫杜工部」為好，竹垞「清空」之評，真是公允！

那時的上海，當然沒有高入雲霄的大樓，碧晴黃髮洋人，細腰修股的摩登伽，和柏油路，霓虹燈之類，不過一片近海的荒郊而已。他往來其間作了許多詩，今日讀之殊覺有對比的趣味。如「瀝瀆邊秋氣高，鴨鵝鴻雁各求曹……秋江欲渡愁難渡，風雨龍吟長怒濤」。如「幽人讀書黃浦上，蕭條茅堂倚溪旁；霜霑木葉深深赤，潮雜溪流渾渾黃……」如「我有茅堂南浦潯，回岡千尺晝陰陰。繁花映帶墟烟密，弱竹留連海氣深……」這一種描寫正是樸澹自然，兼有王孟意味，正是竹垞「清空」二字的好注腳。

而我所尤愛者，却是海叟集後附錄他底父親袁介一首檢田吏。在這首詩裏可以看見元末官吏與農民的種種情形。在海叟集中却翻不見如此有血有淚的詩！

#### (四)

談到袁景文的身世，却令人發生無限感觸。他的先世本是四川人；後來流寓松江，遂占籍為華亭人。明太祖洪武三年由舉人薦授監察御史。後來隱居了。明史文苑傳松江府志錢謙益的列朝詩集，朱彝尊的曝書亭集都有他的傳。他在御史及其所以去官，有一段故事。陸深的金臺紀聞上記得最沈痛：

「太祖高皇帝嘗欲戮一人，皇太子懇釋之；召凱問曰：『朕欲刑之，而東宮欲釋之，孰是？』凱對曰：『陛下刑之者法之

正；東朝釋之者心之慈」。太祖怒，以為凱持兩端，下之獄。……已而宥之……凱一日趨朝，過金冰橋，詭得風疾，仆不起。太祖曰：『風疾當不仁』。命以木鑽鑽之；凱忍死不為動，……放歸田里。凱歸以鐵索鎖頸，自毀形骸。太祖每念之曰：『東海走却大鰻鱧，何處尋得？』遣使即其家起為本郡儒學教授鄉飲為大賓；凱瞠目熟視使者，唱月兒高一曲；使者復命，以為凱語風矣，遂置之。……余少聞故老談景文既以疾歸，使家人以炒麵攪沙糖從竹筒中出之，狀類猪犬下，潛布於籬根水涯；景文匍匐取食之。太祖使人覘知，以為食不潔矣。豈所謂自免於禍者耶！

明太祖起自民間，熟知平民起事的種種策略，而又天性刻薄，辦事的才力過人，所以他處處以苛察為治。錦衣衛，東廠，西廠等，是他維持威權的工具。「廷杖」「立斃杖下」是侮辱乃至摧殘大臣的家常便飯。袁凱底「持兩端」的答案正是這種情形下的無可奈何的「巽辭」，但竟然以此獲罪；即使不是這樣答復，任何一個答案都可以得罪的。對於一個無能為的書生，木鑽之不已，還要故意夸甚其辭曰：「走却大鰻鱧」了！再行走索，必至逼得人家吃屎纔算漏了。此其褊隘疑忌，還有何人可以超過？袁凱之不冤死，一問耳！

然而明朝的結局！史書上也是記載得明明白白的。

一月三十日燈下。

## 典屁

### 修辭屁例

明喻——張大哥說話好像放屁一樣，  
隱喻——張大哥說話簡直是放屁，  
托喻——你看，張大哥又在那兒放屁了！

# 我與林語堂先生往還的終始

曹聚仁

「足下昔稱吾於穎川，吾嘗謂之知言，然經怪此意尚未熟悉於足下，何從便得之也？前年……足下謙以吾自代，事雖未行，足下放不知之；足下傍通，多可而少怪，吾直性狹中，多所不堪，偶與足下相知耳耳。」

——稽康與山巨源絕交書

讀書生活一卷六期刊載這樣一條小新聞：

聞：

「去冬林幽默大師在暨南大學演講，對曹聚仁君略有微詞，曹聞之大為不懌，立將投往人間世未刊各稿取回。不久即與徐懋庸共同計劃出版一小品文刊物，與人問世及太白將成鼎足之勢云。」

在前週大美晚報文化街也有類似的消息；這兩處消息對於我有許多麻煩；既要不斷答復一些朋友的探問，說事實上和林語堂先生並未翻臉，又要解釋芒種半月刊並無和林語堂先生對立的雅意；因為麻煩太多了，索性原原本本把這事的經過說一說。

話先從中間說起。

我素來信仰周作人先生的，一向對於袁中郎也頗有好感。時代圖書公司的袁中郎全集卷一卷二出版，趕忙買來看。這部全集，煌煌大字標明「劉大杰校編」，「林語堂閱」，以標榜性靈的「袁中郎嫡派」來做這校

編標點的工作，當然十分靠得住。誰知翻開一看，標點錯誤每冊有三百處之多，斷句錯誤有十來處之多，我覺得這不但有點掛苦茶庵的羊頭賣有不為齋的狗肉，太對不起周先生；亂點鴛鴦譜，瞎纏三官經，也有點欺負百年前的古人——袁中郎。也因為送了二角四分標點費，有點肉痛，便提筆寫了一段何必袁中郎，在太白一卷四期刊出；假使我和林語堂先生之間真有什麼疙瘩，這便是這件事的導火綫了。

因為劉大杰先生要請這個那個主持公道，我便繼續發表標點三不朽（中華日報動向）談標點古書（晨報晨議）那幾篇小文，把劉先生標點中錯得最離奇最可笑的地方舉了出來，讓「公道」來評判。公道的最後判決，是我們舉出的那些誤點都刊上了袁中郎全集卷三的刊誤表中了。可見我的糾正錯誤，並無半點吹毛求疵的意味，至少對於一般讀者有相當益處。我還隨手找了一篇，標點給劉先生看，讓他知道他所標點的究竟錯了多少。我的糾正錯誤，對於袁中郎全集的標點費，和林語堂先生的校閱費想起來不會有什麼影響的；那麼大的標點費中，（版稅百分之十二，百分之八為標點費，百分之四為校閱費，

每版可得一千四百二十元）稍微減少了一點，在重性靈輕黃金的人的心中，更該不成什麼大問題。而且我一聽到有兩種一折廉價的袁中郎全集快要出來，把卷三中那些笑柄就悶在肚裏不再發表了；這樣至少可說合乎林先生所贊成的孔子中庸之道。（依中庸之道，全集六卷，至少可以糾正到卷三為止。）

然而不然，林語堂先生銜青着臉在真如暨南大學特地為罵我而公開講演了，題目是「做文與做人」；罵我以外，還罵了徐懋庸先生等等。「做人與做文」的講稿，不是在論語第五十七期上完全發表了嗎？假使看了那篇講稿，我便以為是在罵我，不也太神經過敏了嗎？我現在替「略有微詞」的「微詞」找一段當場的筆記來作註解：

「……『現在一般小作家』，『沒有人格』，『沒有家教』，『整天罵名流』，『甚至連我（林自稱）和劉大杰都罵到』，『可恨』！『然而不要緊』。『是的』，『還有』，『罵我看袁中郎的人』是『是一個姓』，『不說他底姓』，『是一個天主教中學生讀古書的傢伙』，『教過你們的』，『不說他底姓』，『還有』，『是的』，『罵劉大杰逃



禪避世的人：就是天天往跑狗場和回力球場竄的傢伙，「是的」，「我常常在跑狗場和回力球場碰見他」，「跑狗場和回力球場都很好玩的」，「我常常去」，「我都碰見他」，「可是」，「是的」，「我去得，他去不得」，「因為他罵了人」，「是的」，「這些小子都是沒有人格」，「不懂」，「一點不懂」，「孔子底做人之道，一點不懂」，「開口就罵」，「罵社會」，「罵名流」，「好像妓女一樣下賤」，「連我及劉大杰都罵」，「這是」，「這是我」，「真的，這是激昂派」，「對！這些傢伙都是激昂派」，「我希望你們青年萬萬不好做文人」，「那是頂下賤的妓女」，「下賤的！」「是的！」「要給嫖客們媚笑」，「又要給同行的評頭論足」，「不好做」，「不好做」，「假如諸位」，「青年們」，「萬一要做文人」，「也斷斷乎不可學那些激昂派」，「真的」，「那是沒有好處的」，「最好」，「諸位」，「青年們」，「先明瞭孔子底做人之道」，「還有我幾乎忘記說了」，「很緊要的」，「我得補說一下」，「我平常是反對孔子的」，「但是孔子做人之道，諸位不好反對」，「不好反對」，「有價值的」，「

先學會做人」，「然後」，「然後」，「學作文」，「做人要正正經經」，「不好走入邪道」，「真的」，「一走入邪道」，「整天罵人」，「人家有事情都一定不敢介紹你做」，「一定」，「一定失業」，「一定要借錢」，「一定人家不借給你」，「一定你罵社會不良」，「一定你罵名流不幫忙你」，「沒有誰睬你」，「你去罵到半天紅好了」，「你便是激昂派」，「沒有救了」，「所以」，「做人」，「一定」，「要正正經經」，「不要」，「人家普羅」，「你也普羅」，「然而」，「作文」，「要幽默」，「和做人不同」，「要玩玩笑笑」，「尋開心」，「作文不好認真」，「像花一樣」，「像點心一樣」，「是」，「點心一樣」，「是」，「點心不是飯餐」，「記得作文是點心」，「做人是飯餐」，「作文是茶餘飯後的事」，「不必認真」，「腦袋要緊」，「名譽要緊」，「玩笑笑笑」，「尋尋開心」，「無啥道理」，「結論一下」，「我反對激昂派」，「唯美派也不贊成」，「要為廣義的人生藝術」，「像博古齋名著」，「像袁中郎」，「青年諸位」！「做人認真」，「作文要幽默」。

這幾乎是鏡花緣上兩面國的把戲：一篇是露牙舞爪的「做文與做人」，一篇是大踱方步的「做文與做人」，這是林語堂先生時常所說的「誠」字的最好註解。不過我「聞之」並不「大為不憚」，因為林語堂先生在論語的信條上最近說過，罵人的目的有兩種：一、為自己出名，二、推廣刊物的銷路；林語堂先生在暨南公開罵我，於林先生自己及劉大杰先生的聲名有利，又能推銷論語人間世的銷路，我為什麼還要不憚？何況我糾正了袁中郎全集的標點錯誤，使他們或有損失；讓他們罵了一頓，「失之東隅，收之桑榆」，從論語人間世的銷路上找點外快，也算了掉一件心事，不更應該不憚的了。

不過「罵過」就「罵過」，「沒罵過」就「沒罵過」，林先生不必搭了屁股就瞞人說沒撒過爛污的，這里為着「誠」字，我應該發表三封往來的信：

### 一 寄給林語堂先生的信

語堂先生：

據傳先生這回專為罵我而在真如暨南大學演講一次，主要的原因，是說我公然「老虎頭上搔癢」，連先生和劉大杰先生都罵起來了。先生罵我，本沒有什麼，因為先生是慣於罵人的。說我罵先

生，那我不得不鄭重聲明一句：我是絕對不罵的；假使袁中郎全集不標點得那麼荒唐，老實說，不爲着丟袁中郎的臉，我還不高興出來指點錯誤呢！假使說那樣指點錯誤便算罵了劉大杰先生，劉大杰先生又何必把我所指點出來的，刊入刊誤表中呢？假使正面就事實來批評，就算是罵人，那先生的剪拂集，大荒集，早該丟入字紙簍裏去了！

這且不說。我只請先生把講演中有幾句話，切實負責給我一個解釋：

1. 先生說我因罵人而失業，因失業而托人介紹找事，請問：我是罵過什麼人？失過什麼業？向誰找過事？托誰介紹過？

2. 先生說我因失業而向人借錢，因借錢不到手而窮而更罵人。請問：我向誰借過錢？向誰借錢不到手而罵過誰？

3. 先生說我天天在跑狗場，請問：我什麼時候在跑狗場，先生什麼時候遇到過我？

這些話，先生既在大庭廣衆之間這樣說，決不能不切實負責，給我一個切實的答復。老實告訴先生，我在上海十三年，從來沒向誰找過事，託誰介紹過，也沒向誰借過錢；雖說天天在回力球場，但先生沒看過我的適然史觀新證，就不

配批評我：

先生又說我：「人家普羅，也就跟着普羅」。先生想必不會瞎了眼睛，難道連虛無主義的定義都沒見過嗎？我自來不玩什麼文學，我只玩我自己的歷史；老實說連唯物史觀都還想重新研究一下，我要建設我自己的適然史觀。先生苟非有意把普羅的紅帽子戴在我頭上，玩那套陰險陷害的把戲，即是先生瞎了眼睛，連人家研究什麼都沒弄明白。先生開口一個「誠」字，閉口一個「誠」字，這回不必裝假了，不要自己打自己的嘴巴，把那黑暗面的袋袋翻出來！

君子絕交不出惡聲，先生這樣當衆造謠，故意謾罵，我還是承認先生是有人格的，決不出半句惡聲，敬等候先生明白的答復！

卽頌

著祺！

本來我不願鬧門戶之見，也抽閑爲人間世寫點稿子。從今以後，和人間世永別了。免得先生又說我失業而向人間世賣稿子。——請先生記明白：我替人間世寫稿，乃是先生的特約。又及

## 一一 林語堂先生的復信

聚仁兄，手示誦悉。暨南演講，主旨

在說做人比做文要緊，矯正時下文人惡習，並非針對先生。乃道路傳聞，加以堆測，致使先生來函質問。既然原非對先生而言，自然不能符合先生所質問，幾點不合，（如因罵人而失業等等）皆明證也。此稿已發登論語下期發表，外傳不足爲憑也。不料吾兄竟以此罪弟，已聲明與人問世決別，是真重吾罪戾矣。該文（指論癡符）本期要發出，（五日發稿）既得來示，只好遵命奉還，但聽吾兄誤會解釋後再行決定。

此事既完，弟尚有一句話供認者：則弟對吾兄批評大杰事，實出吾意料之外，蓋文中少露公正批評態度也。故在說文人相輕惡習氣中，曾說到有人出一本書，便有他人出來指摘一句話，下意識中未嘗不與此事有關。然亦行文中隨時舉出之一例，其餘各話，決非指先生，千祈原諒。

弟對先生及子展兄學問上皆有相當敬仰，因現今讀書人實在太少，而兄等確比較讀書多，非一般淺薄無聊者可比。吾輩有何錯處，互相糾正可也，弟有過亦望指正。

吾近日頗消沉，請問消沉之原因何在？中國社會何以使人消沉？弟語堂

（此信勿發表） 廿四年一月六日

### 三 復林語堂先生的信

語堂先生，  
教悉。

先生在真如的講演，學生方面有記錄稿送給我，先生所謂「有一個人曾經做你們的教師，我不必說出他的姓名，他如何如何……」既然不是指我而言，而是如來教所說的泛指，那我當然要把寫給先生的信和先生回我的信，印給那些學生看一看。

對於劉大杰先生的錯誤標點，我本來發表那篇何必袁中郎便完事了，那些大錯誤，我不想明說出來。劉大杰先生明說是我錯解，我當然要把那些笑話都說出來了。自始至終，我沒有半句罵人的話，我只指出事實上的錯誤，這不是公正的批評態度嗎？難道必須造謠誣陷中傷，方是公正態度嗎？先生是提倡幽默的，先生且把標點三不朽給十個人投票，如有百個人說不是幽默，那便是我的錯。

先生近日消沉，弟素來消沉；只有一點毛病，太愛說老實話，所以時時碰壁。中國社會，自古如此，弟對任何人任何現狀，都不作樂觀想也。

日內和徐懋庸兄，籌辦芒種半月刊，

論癡符這類稿子想留給自已用，不再給人間世了。以後請教之處甚多，先生既不要我，我獨能棄先生乎？此頌  
著祺。

依照上列三封往來的信，林語堂先生和我並不會翻臉的，林先生留有餘地，讓我有悔改的機會。我覺得還是不要再麻煩林先生的好，索性不想悔改了。這樣，好像我和林語堂先生有點翻臉的；但可憐我和林語堂先生自相識到如今，只見過四次面，既未契合，也還談不到翻臉呢！

話說回去，讓我追述我和林語堂先生往還的終始。

我和林語堂先生只見過四次面，第一次在自由談請客的席上，那次我只和林先生點點頭，沒交談過。第二次在社會日報請客的席上，林先生和我談得很久，把人間世的特約信給我。第三次，林先生請我在憶定盤路寓中吃夜飯。第四次，我請林先生在我自己家中吃夜飯。所謂彼此交往，如此而已。照林先生的演講，好像我所以糾正袁中郎全集的錯誤，（林先生所謂連我和劉大杰先生都要罵）是由於「失業」，「找人找事」，由於「窮」，「向人借錢」，好像我是一向如叫化子一樣，站在憶定盤路林公館門口，向林先生麻煩不休似的；幸而彼此見面只有四次，向憶定盤路林公館去叫化的只有過那一次

。——我這樣細細敘述見面的經過，並無半點幽默之意。

記得在社會日報請客的席上，林語堂先生遞第一封信給我，信上說：

「聚仁兄，久仰文章丰采；近日發刊人間世，屢思邀約撰稿，而外間傳說，先生烏鴉色彩甚重，未敢。然世有骨氣文人到底不多，管他媽的到底非請先生為撰稿同志之一不可。烏鴉，烏鴉，烏乎其鴉！惟統制將來，先生為謀自存之道，還請多談古書，少談時事為是，否則不敢負責登出也。此話豈必多說！語堂。」

這里用得着嵇康與山巨源絕交書裏那幾句話了：「足下傍通，多可而少怪，吾直性狹中，多所不堪，偶與足下相知耳！」林先生一面說我是烏鴉主義，一面又說我：「人家普羅，他們也普羅。」後者的話如可靠，則烏鴉主義必難成立。烏鴉主義，只是一種懷疑的精神，批判的態度；我自己是國民黨員，並不會取虛與委蛇的態度；我自己是知識分子，並不會用後襟蓋住自己的尾巴，把自己裝成紳士模樣；承林先生引我為知己，也不會唯唯諾諾只取有譽無毀的態度；我愛交誼，我尤愛真理，自來我只想做個林先生的諍友，「千人之，諾諾不若一士之謬謬」，願以此和林先生相終始的

。誰知林先生勸我「多談古書，少講時事」，而我之開罪林先生，竟由「多談古書」而來，真是始料不及此。

我現在重新檢討我和林先生之間相關涉的事實。林先生編刊人間世，把周作人先生的五十自壽詩影印出來，還印大幅的周先生近影；對於這件事，上海方面有各種各樣的批評，這事動了林先生的真火。（事不干已，恕我不多說了。）我覺得林先生有點誤會周先生的用意，把周先生看做遁世的人；因此我在自由談上發表一篇周作人先生的自壽詩，指說「周先生自新文學運動前綫退而在苦雨齋談狐說鬼，其果厭世冷觀了嗎？想必炎炎之火仍在冷灰底下燃燒着。」並且勸林先生把周先生的自壽詩緞邊精緻，掛在林氏書齋，不必糟塌道林紙多惹是非的。我當然不敢自以為是，後來看了周先生給侵君的信，說：

「不佞自審日常行動，與許多人一樣，並不消極，只是相信空言無補，故少說話。大約長沮桀溺亦是如此，他們仍在耕田，與孔仲尼不同者祇是不講學，其與仲尼之同為儒家，蓋無疑也。」才相信我所說並不怎樣錯誤的。

我向人間世投稿，曾經退回過一次，那是一封回周作人先生的信。那信對於當代某大學者有很不客氣的批評，林先生寄稿還我

時，附信說：「論××君雖沉痛，恐牽惹爭端，擬不登人間世，直接轉與豈老如何？」那信，在另一刊物上刊出，不曾轉與「豈老」，我想：周先生或者已經看見過。

在憶定盤路林府吃飯的第三天，林先生忽來一信，說：

「今日偶閱福爾摩斯，始悉先生對於回力球亦頗用工。記得弟前晚席上曾言有人每夜在回力球吊膀子罵人頹廢，可笑之至，乃指×××，未知有否唐突處？蓋弟並不反對人觀跑狗回力球，乃反對「人渣」罵人頹廢文言之不誠實也。早晨花開，甚有清興，作數行，當面談。但亦非與閒如木虱，昨日作文與犀先生（社會月報），談到挨罵，頗自得意，諒不日可以發表。」

這是林先生小心之處，在我素來不諱言研究回力球，而且適然史觀新證的論文未寫成，決不能因為別人嘲笑便中止。可是林先生那篇「頗自得意」的說罵，（社會月報一卷一期）我可不敢恭維。我當時就寫信給林先生，不要那樣用無聊的帽子在別人頭上亂罩，林先生自己也是替自由談寫稿子的人。

去年夏天，大眾語問題討論得很熱鬧，不知林先生爲了什麼大大不高興，在論語四十五期我的話，以一張字條的寫法這個題目大大嘲笑大眾語一通。說是林先生寓中裝做

紗窗，邊沿露了小縫；要想寫張字條去討油灰來補窟窿。「初爲天然寫法，即白話的文言？後來恐人見到反對，乃復改爲文言的白話，而又恐木匠不懂，殊失「大眾語」意義。後來越改越昏，竟無意中作一篇似通非通的四六，自覺不愜意，乃又學韓退之，起八代之衰，作三代古文，覺得油灰二字文不雅馴，乃復半途而廢。」（論語四十五期我的話）

我覺得林先生的嘲笑，太沒有理由，因在自由談發表一篇「一張字條的寫法」，說：

「林先生所擬四種便條，駢體的固不愜意，學韓的也有點非驢非馬，「文言的白話」故意寫得扭扭捏捏，不近人情；現在且就林先生所謂「天然寫法」來商榷一下。林先生原條如下：

「××寶號。前日由汝裝置紗窗，只因邊沿有縫，蚊子遂得而入，來一隻，捉一隻，又來一隻，令人日間坐不得，夜間眠不得，苦甚。茲差人前來，請給予油灰少許，俾得修補爲荷。幸毋以油灰爲重，信用爲輕是禱。××啓」

這張便條，依我看來，並不是天然的寫法。這個便條，目的在拿一點油灰，不必說什麼理由，即要說理由，也只說窗沿邊縫便夠了；蚊子進出問題，似乎不必提起。（假使這便條寫給愛人，那又當別論；也許愛人

看了蚊子叮的情形而有點心痛，趕快賣了油灰送來，亦未可知。）

看罷，我來試試看：

(甲) 文言式

前日所裝紗窗，窗沿尙有裂縫，着人就取油灰，請即給予些許是盼。此致

××寶號

×××

(乙) 白話式

那天，你們替我裝的紗窗，邊上有了漏縫；此刻派人到店中拿點油灰，請包一點兒給他帶回來！

××寶號

×××

林先生最後的辦法，叫阿經口頭傳話去。我想阿經到店討油灰，一定有這樣一番對話；

「阿經——老板，林先生叫我來拿點油灰去。」

老板——做什麼用呀？

阿經——那天，你們替我們裝的紗窗，邊上有了漏縫啦！

老板——夥計！包一點油灰，給他帶回去！——

好了，我的便條和阿經口頭說的話相一致了。林先生，我們還是放棄那一白話的文言，來寫老老實實的大眾語罷！」

同時還寫信給林先生，勸他不必故意和大家別扭。我覺得林先生有一大缺點，自己錯了

，不肯服輸。(林先生最和章克標先生過意不去，但批評林先生的話，莫如章克標先生說得正確；章克標先生有一回寫信給我，說林先生「中年暮氣，不知不覺鑽入牛角尖」，可說是林先生的唯一知己。)他回信給我和陳子展兄云：

「……我係閩人，天生蠻性；人愈罵，我愈蠻；舌尖筆下，每每傷人，非如聚仁兄所謂有意同人別扭也，我同誰別扭乎哉？」

這些話和論語上那些說江浙人怎樣怎樣的話對照起來，還不是不肯服輸的明證嗎？我覺得林先生有些地方頗像章十劍，胡適說：「行嚴是一個時代的落伍者；他却又雖落伍而不甘心落魄，總想在落伍之後謀一個首領做做，所以他就變成了一個反動派，立志要做落伍者的首領了。他已甘心落伍，只希望在一股落伍者之中出點頭地，所以不能不向我們宣戰。」這些話，快都要合林先生的頭寸了。

林先生自廬山避暑下山以後，論調愈趨愈怪異，他事事以周作人先生為盾牌，提倡性靈，崇拜袁中郎。我總覺得周先生並不這樣，因搜尋舊篋，把周先生兩封舊信發表。周先生信中說：「中國大難恐未有己，上下虛矯之氣大甚，竊意喪敗無妨，只要能自省，知道自己的缺點何在，可望復興。……中國如亡，其原因當然很多，而其一則斷然為此國粹的狂信與八股的言論，可無疑也。」

此刻現在，何處可找理性哉？」這難道是性靈派的論調嗎？林先生接了這篇稿子，却又十分贊成，來信說：

「大稿說甚好，並非客氣話頭；今日青年誣蔑前輩，不許人做兩首打油詩，我早已以為今日世界無是非，聽之。今得先生出而發表兩句話，焉得不喜，然喜亦只在心頭……」

但是我以為林先生自始至終，不曾了解周先生的思想的。

自始至終，我和林先生並不鬧過什麼；而彼此的意見，也從不曾同走過一段路；假使友誼能夠維持下去，鬧鬧吵吵，未始不可以做好朋友。假使林先生在真如演講，僅是理正辭嚴的批評，不那嚶造謠中傷，友誼也未始不可以維持下去。我是浙東人，也有點兒山野風，寧可當面打罵，不讓背後播弄；林先生既然愛玩這類鬼把戲，與其將來破臉，不如早日分手為是，也用點孔子中庸之道，笑嘻嘻地拆開了。

至向人間世索回稿子，那又是一件事。因為我這回投給人間世的稿子，總名論擬符。(顏氏家訓文章篇：「吾見世人，至無才思，自謂清華，流布醜拙，亦以衆矣，江南號為論擬符」。)萬一林先生下次到真如暨南大學去講演，拿這個當作罵劉先生及林先生的證據，我們百口莫辯，識相一點，不如自己抽回為上。並非「聞之大為不憚，立將投往人間世未刊各稿取回」的。

以上所記是實。

# 我也得帶說幾句

徐懋庸

林語堂在暨南大學講演作文與做人時，也曾罵到我的，大意和罵曹先生的差不多，但多了一層，說他曾經提拔我，替我介紹文章，所以我後來對他的不敬實為不該。

我也曾寫了一封信質問林語堂，當然，他也含糊地否認了，他既然否認，我就笑拉倒。待到五十七期論語出版，看到他給自己所記的講稿時，我不禁感到一些悲憫，悲憫林先生年來竭力提倡的語錄體竟告破產，他連自己的「語」——「我的話」罷——也錄一不明白。倒是並非語錄體派的洪子先生給如實地記下來了。

我和林語堂見過五次面。第一次之後的兩次，是和曹先生同時的，那第一次，則在開明書店的請客席上。那時我們還不曾相識，當主人替我們介紹時，林先生裝作吃驚的說：「徐先生，世上真有你這樣一個人的麼？哈哈！我總以為徐懋庸是個假名，你騙了我半年了。」我在大庭廣眾之間，是素來不會多講話的，聽了他的「幽默」之談，只笑了一笑，交換了兩三句話就算了。

此後，是人間世辦了起來，林先生約我撰稿，他不知道我的住處，把約稿的信寄到開明書店轉給我。

此後，我便替人間世寫了幾篇稿。但是

待到大眾語問題發生，林語堂取了反對的態度之後，我就同他絕交了。

經過是這樣的簡單。所謂借錢、請託謀事等等，完全是他的熱昏之談。大概他自以為有錢有勢，就把我輩想像作乞憐林府的窮光蛋，用以自娛罷了。這是近於意淫一種心理現象。

至於提拔一層，倘說人間世的發給各作家的約稿書統統是含有提拔的作用的，那麼我也不否認，而且在此叩謝林大人的鴻恩。我質問林語堂一信，不留底稿，不能在此發表了，好在沒有多少話，意思與上文所說的差不多。現在只將他的回信附錄於後。

此信勿發表

懋庸先生暨大演講全與吾兄無關恐是道路傳聞張大其辭耳此講專欲矯正文人惡習先生必與我同情文人有惡習至若斷章取義說我罵甲罵乙則此篇得罪人不少矣譬如吾說名士派不剃頭不能說是罵魯迅名士派不扣鈕扣不能說吾是罵邵詢美文人好相輕不能說我是罵我自己吾輩不幸而為文人所處境遇何一令人樂觀然不能令人樂觀亦文人自己做得來也文人罵政客植黨而自己植黨然則中國交我救我果救得來乎？中國實在應該亡。譬如上回

因周作人作兩首打油詩而引起曹君之怒，君之聲然則周作人消沈宜乎不宜乎？先生亦曾表示不滿。至於先生個人弟輩不肚裏雪亮如來函所云亦決无惡意或誤會吾近來臉皮甚厚人家罵我我皆不理我做我的事說我的話此一服定心丸藥也。

語堂 廿四年正月六日

上面所錄文字標點符號悉加原信毫無改動，以存得袁中郎真傳之語錄體尺牘之真相者，一則表示我始終不願聽從這位曾經提拔我的林恩公的話，二則使得這林大人的真相顯露得更明白些。

## 諧拾

### 四 團團轉

端方之抵美也，船傍岸，即由人用汽車迎入三藩息旅館。美洲之大旅館，其門大都為旋葉；凡旅客出入，侍者必推動旋葉以隨旅客之意。端方降汽車後，旅館侍者亦照例推動旋葉以待端之入門；端進葉中後，忽見四葉同時推動，目眩頭暈，隨葉環轉二週，依舊旋至門外。端不敢再入，搖手曰：「我不圖無錫人之江尖嘴上團團轉，今於外洋身臨之。」

# 日本演劇的近狀

——日本通訊——

林煥平

年來日本演劇不振，日本演劇傳統的各

劇團的互相抗爭，確是重要原因之一。在這對立的互相抗爭之下，我們可以看出兩個完全不同的傾向：

- 一、研究室的演劇；
- 二、將來的新國民劇的運動。

從第一期的自由劇場對文藝協會時代，自由劇場就走着研究室的方向，文藝協會就在新國民劇的創成。這兩個方向，不久由於築地小劇場的創立，而被統一於研究室的。小劇場運動。但自築地小劇場分裂後，又分為藝術派的劇團和進步派的劇團。前者是純藝術的研究室的演劇，後者是為一般大眾的演劇。這是在世界觀上，在形態上，都表現了出來。所謂純藝術的志向，結局是以在少數者的觀賞之下，努力於發見新的演劇美為意志；新國民劇却是在人民大眾的支持之下，創造新的常識化的演劇為目的。即一方是研究的演劇藝術家的集團，一方是職業化了的演劇人的集團。使這兩者一致的演劇，當然是新劇的終極的理想，然在現在的情態，則離那理想尚頗遠。這種實際上被完成了的舊來演劇勢力的重壓，誰能說它不是新劇

不振的重要因素呢？

除此以外，我們還可以舉出不振的原因如：

- 一、戲曲的缺乏；
- 二、演員技術的不成熟及研究的不徹底；
- 三、日本的傳統的演劇之批評的不徹底；
- 四、不顧各國演劇之發展的歷史，馬上以容易的演出法，上演歐洲最高級的劇本；
- 五、創作戲曲多以劇場以外的雜誌為中心而繁榮，單當為文學而發達。等等。

## 二

挽救日本演劇的根本策，當在設法消滅各劇團之傳統的分立抗爭狀態。因此自去年上半年起，日本唯一多才多藝的戲劇家村山知義就提倡新劇界的大同團結。村山氏以為新劇A是進步的，藝術的，良心的；B不追隨客觀；C統一於演出底演劇的創造；所以牠是有存在的價值。然以現在的狀態，A各劇團分立，進於各劇團的經濟的條件都不利；因此，墮落為迎合觀客的卑俗劇，是不可避免的傾向；B社會情勢的混亂，每因各種些細條件，使曖昧新劇當事者的進步的良心，以致演劇陷於不良演劇的人們之手；C最成爲新劇的存在理由，是必然的結果。祇有大同團結，才可以挽救這危機，更使新劇轉化向發展。

# 娘兒們的事

王春翠

## 小背心

記得在小學讀書的時候，女子教科書上常有叫女子放足和解胸的文章。放足，對於我們鄉間女子再對症也沒有了，我們讀了，就想立刻放了它。要是我們爸媽答應的話。關於解胸，我們就有些明白了；女人到了發育期，胸部自然會發達的，乳房自然的隆起來的，有什麼解與不解呢？

後來進中學，才知道有束胸的事，才知道有束胸的小背心。

我進中學的第二天，認識幾位鄰縣的同學，他們都進過金華成美（教會設立）女學的，他們對於做女學生的身分都學得好幾分。我們攀談以後，他們指導我的第一句話，「蜜司王，你爲什麼不穿小背心？這麼隆起，多難看！上課的，都是男教員，你快去買布來做幾件起來！你還臉紅嗎，上起課來，給男教員看了，那才夠臉紅呢。」他們說着笑了。我是不會讀英文的，什麼「蜜司王」我一點也不懂，只向他們點點頭，感謝他們指導我該穿小背心的了。

於是向他們要了樣子，做起小背心來了。

大同團結的辦法是這樣：

目的，樣式，部類 (Genre) 等沒有確固的不同之新劇團，解消為一個劇團。這是大同團結問題的第一階段——單一劇團問題。目的，樣式，部類有確固的獨自性，能獨立發展的劇團，就照原來那樣存續着。但在互相間必須建立更密接的聯絡協議親睦機關。更集演員以外的新劇關係者，組織劇文學家俱樂部，演出者俱樂部，舞台美術家俱樂部，音樂效果舞踊家俱樂部，照明家俱樂部。各俱樂部，單一劇團及各劇團，組織「日本新演劇協會」，作為親睦聯絡協議機關。這是大同團結問題的第二階段——日本新演劇協會的問題。

這問題提出之後，經過四個月的時間。開過四十幾回的委員會，研究會，批判會，懇談會，代表者會議，實行委員會。這種努力的結果，到九月二十一日（去年），正式舉行發起人會，同月二十九日開劇團員最初的會議。決定了劇團團員如次：

中央劇場——龍澤修，松木克平，仁木獨人，前山清二，原泉子；

新築地劇團——細川近子，三好久子，三島雅夫；

美術座——伊藤智子，小野染子  
其他——御橋公，小杉義男，伊達信；

小澤榮。

藤之木，宇野，大森，山田，寺田，本莊，西，關元等男演員，赤木，仲田，小峯

，藤川，石坂等女演員，當為準劇場員。

演員以外的藝術家，以一年的任期，決定為劇團團員者如次：

劇文學者——岸田國士，長田秀雄，秋田雨雀，藤森成吉；

演出家——高田保，村山知義；

舞台美術家——伊藤喜朔；

照明家——篠木拾男；

音樂效果舞踊家——山口耕祿。

### 三

上述各俱樂部，亦已於去年十一月二日之間，先後組織成功，於十二月二十四日正式舉行日本新演劇協會的成立大會了。計參加的劇團有金曜會，喜劇戲院，創作座，美術座，少年劇團，中央劇場等。（新築地小劇場因意見未合，未參加。但在不久的將來，當能互相諒解，共同團結吧）。並且依照發起人之間的預定，推秋田雨雀為協會的事務長，岸田國士，村山知義等為理事，更於去年底接續演出預定的劇本島崎藤村的「黎明之前」第一部，林房雄的「青年」，藤森成吉的「犧牲」，長雨秀雄的「大佛開眼」及盧那卡爾斯基的「堂·吉訶德」等等。

這次大同團結成功，在日本演劇史上開了一個新的紀元。由這大同團結的力量，雖在這種混亂與不利的社會情勢之下，日本演劇都將有一番大大的進展吧。

一月五日，一九三五年東京。

我穿上了小背心，胸部整挺地，和背部一樣的平直。外面穿上了白校服，套上短黑裙子，做起儼然的女學生來了。可是天生成的乳房，你能把它送到何處去！用這密密扣子的小背心繫上胸部，真是氣都轉不過來；我這鄉下姑娘，穿不慣這威風的小背心，一到晚來，即刻把密密的扣子鬆開來；巡夜課的女教員來，我就把腰一歪，雙手伏在桌上，她就看不到我那天生的乳房了。

可是一學期沒完，我的兩乳起了花樣了。由一小顆核子慢慢的大了起來，渾身發熱了，飲食也減口了，二三天後，脹得像燃燒着的燈籠一樣。醫生說受了傷了，生的是乳癰。那幾晚，痛得我眼也合不上，更是我的媽媽，流了不少記掛我的眼淚！

第二學期，學校裏來了，位性係的女體育教師。她是研究體育的，眼光有些不同，她要同學解胸，要同學把小背心毀了，要同學把校服做得寬大些。她自己總是穿着又寬又長的操衣，和別的女教員真有些不同。於是我們有很多同學也解胸了，讓高聳的乳房襯着校服動着。但是不久，解胸運動好似過去了，慢慢的，慢慢的有很多同學又回復到壁挺的老姿勢了。雖是孫教師看見了小背心晒在簷下，立刻收了去也不見很大的效果。現在上海的婦女們，以各種各樣的方法來裝托胸前的乳峯了，百貨店的窗簾裏也掛



# 連環歷史圖畫

胡考繪畫  
曹聚仁演義

## 三國志

### 第一卷 甄皇后

#### 一卷一

曹操軍馬攻入鄴城；世子曹丕首先帶領隨身軍士，逕投袁紹私第



，下馬拔劍入府。只見二個婦人啼啼哭哭，一個坐在地上，一個伏在她的膝上，世子拔劍叱問道：『你們是誰？』那個坐地上的婦人起來

答道：『妾乃袁將軍之妻——劉氏。』世子又問道：『她是誰？』劉氏答道：『她是次媳甄氏，次男袁熙之妻。』

着各式各樣的乳托。我想，在那些乳托邊上，再掛幾件小背心，倒是相映成趣的。相傳某夫人的乳托，在交際場中，一不小心，由胸前歪到了背後，鬧了很大的笑話；她想起從前穿小背心時，惟恐其不緊，當不禁暗暗失笑罷！

#### 一下巴掌

去年秋天，我從鄉間回到上海來，在杭州遇見皎姊；她是兩個孩子的母親了。她是那種賢妻良母型的人物，小孩子們靠在她的懷裏，側眼看去，儼然是個中年婦人。她吩咐她的女孩子不要和鄰舍孩子們打架，要和氣一點，斯文一點。我突然接上一句：

『你呢？』

『我怎麼樣？』

我哈哈大笑起來，道：

『你忘記了嗎？一下

巴掌打過去，給她們那些下賤坯子看看顏色，不是

一卷二

世子一把拖起甄氏，把一頭披散的亂髮撥開，用衫袖揩拭甄氏的

臉龐，只見容貌姣好，眉如遠山，臉若芙蓉，肌膚如柔脂，不覺心魂飛盪。回頭對劉氏道：『好，好，我乃曹丞相的世子，有我在，你

們放心！』劉氏回對甄氏道：『媳婦兒，你是出頭了。』



那樣才佔上風的嗎？我們做女人的，給千百年傳統思想壓得還不夠嗎？還要和顏忍耐嗎？你不教她們戰鬪、不教她反抗，還教她們和氣一點斯文一點嗎？『咬給我一說，也不覺笑了起來。

× × ×  
那年是民國十一年  
冬天。

記得我在杭州省立女子師範讀書，一向很孤獨。那年秋天，咬也進女子師範來了，她是我小學時候的同學，當然十分親近。當秋盡的時候，我自己級裏鬧過了一件慘劇，M同學說T同學偷東西，說是丟了全級同學的臉，而所偷的說是炒米粉之類。這句話，登子傳給椅子，

椅子傳給牆壁，牆壁傳給天井，天井傳給操場，於是滿場風雨。像煞有介事，T是犯了不捨的大罪了。T無可奈何，在一般明嘲

# 寫作

馬二先生

## 第一、一封錯誤百出的信

### 題前

從初中國文教科書抄下一封錯誤百出的信，想從頭至尾替他仔細批改一下。這並不是對於這封信的作者有什麼不敬的用意，也不是吹毛求疵，故意對這位文學家求全責備；只因這封信既是這樣普遍的為一般青年的讀物，而一般青年寫作上所犯的毛病，正是這一類讀物所傳染似的，我不能不以嚴正的態度來糾正一下。這封信的作者姓氏以及原書名稱，恕不明白說出來了；大家也似乎無須勞神去考證，去推求的。

的弟子由詩，有一與君今世為兄弟，更結來生未了因。「小弟弟，我今天以這兩語從萬里外遙贈你了！」假使把牠插入寫給愛人的信裏，還不失為有趣的插話；現在和十二年的小孩去談玄說法，豈不可笑！

（一）這封信是以寫給一般年輕的青年為對象，用姊姊寫給弟弟的口吻說出來的。那麼，這種談玄說理的腔調和扭扭捏捏的語氣，都和這個對象十分不相稱。寫信和談天最相接近，假使作者對自己的小弟弟，真這樣照原信的字而唸一遍看，不獨她的小弟弟瞠目不解，她自己也必不禁暗暗失笑。其中作者最得意那一段：「我每以為『緣』之意思，十分精緻；『緣』之一字，十分難譯。有天意，有人情，有生流轉，有地久天長。蘇子瞻贈他

### 總批

（一）這封信是以寫給一般年輕的青年為對象，用姊姊寫給弟弟的口吻說出來的。那麼，這種談玄說理的腔調和扭扭捏捏的語氣，都和這個對象十分不相稱。寫信和談天最相接近，假使作者對自己的小弟弟，真這樣照原信的字而唸一遍看，不獨她的小弟弟瞠目不解，她自己也必不禁暗暗失笑。其中作者最得意那一段：「我每以為『緣』之意思，十分精緻；『緣』之一字，十分難譯。有天意，有人情，有生流轉，有地久天長。蘇子瞻贈他

（二）假使這封信僅有「取材不適當，語氣不切合」這些小小缺點，我們還不妨擱在一邊，不必理會牠。可奈說理部分，前言不對後語，好像有點神經錯亂；造句部分，重沓，堆砌，凌亂，支離種種毛病，隨處都是；修辭部分，亂用成語，亂加感傷語句，亂湊複疊詞，如老母雞披了一身孔雀毛，格外顯得拙笨。結底說來，百孔千瘡，渾身都是病，所以這把解剖刀不能不一刀一刀割下去了。

（三）說理文，至少每篇中要有一個中心的主張。有一位選文家，說「這一首通訊雖是談的旅中狀況，而反覆叮嚀，只是『人生應有正常的娛樂』一個主張。」好了，我們來看作者的說法，她說：

「娛樂不是消遣，消遣兩字的背後，隱隱的站着『無聊』。百無聊賴的時候，

暗讓的口沫之下，只好伏案流淚。在某一個晚上，她找了最後出路，用繩子自縊了。幸而救護得快，她總算得救了，總算在一些口法之下逃過來了。

時隔不久，這明諷暗讓的口法，落到我的同學，皎姊身上來了。那說她偷東西的是她同級的S，說皎偷了P的月餅，又是炒米粉之類，依樣的發子傳給椅子，牆壁，天井，操場，鬧得滿城風雨，像煞有介事了。S有一羣紹興的同鄉，我和皎只有兩個人。從這以後，皎在洗臉間碰到我，總是流淚。她說：「同學們簡直不把我當人，P姊本來和我很相得，她把同攝的照片剪破還給我了，叫我怎麼活得下去！」我告訴她，「不要和T那樣軟弱，自己糟塌自己。」有一天，皎忽然堅決下來，說：「寧可開除，我非打她一頓不可！」我說：「要等機會，找她在胡說的時候。」

果然，S又在級任那邊去學舌，訴說這件事。當S回到自修室裏，皎就走過去了，重重兩下巴掌打在她的臉上。皎指着她的臉說：

「你當我是香瓜頭兒嗎？鄉下人就有蠻氣，打幾下給你們這些文明人看看。老實說，鄉下人就拿一條性命和你拚！」於是，她同兩人都號啕大哭起來了。S依仗一羣同鄉要來侮辱皎，皎只是蠻橫，什麼也不理。後來，總算由級任先生出來調停，由皎向S說幾句歉話了事。

就只那幾個巴掌那些造謠生事的人的嘴巴打啞了，橫河橋邊，一直平靜無事。

# 怎樣寫作

陳思輯

## 一 節錄蘇聯 M左

勤克：我怎樣寫作

孟十還譯

先，我應該說明，我將所有自己的文學工作分爲兩個門類，兩個形式，也就是我有兩種工作方法。一種方法是什麼時候有了靈感，什麼時候我便以創作的衝動去寫。這時候工作進行得很輕快，又沒有缺點。全部的圖面，全部的事物的結構，都在自然而然中組成了。

第二種方法是當沒有靈感的時候；遇到這樣的時候，我便以技術的訓練去寫。在這種工作方法上，我像通常由潛意識所做的那樣去做：自己建起主題的計劃，自己適當的處置每一段和每一個字，由字，演成故事。爲了學習這種技術，這種可使作品性質永遠接近於一致的技术，我的幾年來的文學工作，便是朝着這方向進征。

，才有消遣；憔悴疾病的時候，才有消遣；對於國事，對於人生，灰心喪志的時候，才有消遣。試看如今一班人所謂的娛樂，是如何昏亂，如何的無精打采！我決不以這等的娛樂爲娛樂。真正的娛樂是應着真正的工作的要求而發生，換言之，打起精神做真正的工作的人，才熱烈的想望或預備真正的娛樂。

這算是發揮她自己的主張嗎？我且隨意用兩個相對的詞語代進去：「快樂不是憂愁，憂愁兩字的背後，隱隱的站着無聊。百無聊賴的時候，才有憂愁；憔悴疾病的時候，才有消遣；對於人生，灰心喪志的時候，才有憂愁。試看如今一班人所謂的快樂，是如何昏亂，如何的無精打采！我決不以這等的快樂爲快樂，真正的娛樂是應着真正的工作的要求而發生，換言之，打起精神做真正的工作的人，才熱烈的想望或預備真正的快樂。」

這樣搬弄字眼的說理文，可以說是上承「人生於世」，「且夫天地之間」的衣鉢，下開「民族主義是民權主義民生主義的民族主義，民權主義是民族主義民生主義的民權主義，民生主義是民族主義民權主義的民生主義」那些名論的先河。這樣的說理文，不說也罷了。

(四) 她又說「破除迷信，是件極好的事；最可惜的是迷信破除了以後，這些美好的節期也隨着破大家冷淡了下去！我當然不是提倡迷信，偶像崇拜和小孩子扮演神仙故事，截然是兩件事」這是什麼話？她上面的明明說是說是中國人的娛樂，請問今日的中國人，誰會破除迷信，誰會把她所說的佳節冷淡下去了？而且她這樣對小弟弟說教，不也和那些講道的牧師一樣笨蠢嗎？

(五) 結構散漫，簡直算不得說理文。偶而有一二好句，也被多餘的辭藻埋沒掉了。總而言之，這篇文章，無一可取；不知一些選文家爲什麼要取作青年的讀物？欲知詳情，且看分段細批。

小弟弟：

## 分段細批原文

這是清晨1(絕早的時候)，2(朝日未出，(朝露猶零)，(3)早餐後便又須離此而去。我以黯然的眼光(4)望着白嶺，5(却又不能不偷這匆匆言別的一早晨)，寫幾個字給你。

只6(因昨夜在迢迢銀河之側，看見了織女星，猛憶起今天是故

# 修辭百話

陳思

一、

王荆公絕句云：「京口瓜洲」

一水間，鍾山祇隔數重山。春風又綠江南岸，明月何時照我還？

吳中士人家藏其草，初云「又到江南岸」，圈去「到」字，注曰「不好」；改爲「過」，復圈去，而改爲「入」，旋改爲「滿」。

凡如是十許字，始定爲「綠」。

(宋，洪邁容齋隨筆卷八)

(陳思按)「綠」字能把眼前景物活寫出來，所以說是好；讀者看了「綠」字，便喚起草長鶯飛的景象。張天放

先生有「船傍桑陰綠到入」詩句，「綠」字也下得恰好。

「到」，「過」，「入」那些詞都欠生動，「滿」字不切貼，所以不好。

一一、

王籍入若耶溪詩云：「蟬噪林逾靜，鳥鳴山更幽。」江南以爲文外獨絕，物無異議。簡文吟

我的筆記簿分爲三個部分，一部分是字，我記下所喜歡的那類字，或新字，或因自己不常見而引起興趣的字，或妄誕不經的字，或談話時慣用的俗字。是這類字，我便記下來。每逢我寫故事使不出自己力量的時候，我便翻開筆記簿來，將那適用的，或發光的，或能增強我所敘述的故事的真實性的字搬運到原稿上來。第二部份是句子，俚語，箴言。第三部份記着我的預先想得的故事題目。這些我都要利用，當我把握不到自己的靈感的時候。

## 一一 小泉八雲給張伯倫教授的信

「……題目擇定了，我先不去連思，因爲恐怕易於厭倦。我作文祇是整理筆記。我不管層次，把最得意的一部分先急忙的信筆寫下。寫好了，便把稿子丟開，去做旁的較適意工作。到第二天，我再把昨天所寫的稿子讀一遍，仔細改過，再從頭到尾騰清一遍。在騰清中，新的意思自然源源而來，錯誤也發見了，改正了。於是我又停攔起。再過一天

國的七月七夕)，無數7(最甜柔的故事，最凄然輕婉的詩歌)，以及應景的8(賞心樂事)，都隨此佳節而生。我遠客他鄉，把這都。(睽遠)了，……這且不必管他！

我所要寫的，是9(我們大家太缺少娛樂了。無精打采的娛樂，絕不能使人生潤澤，事業進步)。娛樂至少與工作有同的價值，或者說娛樂是工作之一部分！

娛樂不是「消遣」，「消遣」兩字的背後，消遣的站着「無聊」。10(百無聊賴的時候，才有消遣，佻傥疾病的時候，才有消遣！)對於國事，對於人生，灰心喪志的時候？才有消遣！試看如今一般人所謂的娛樂，11(是如何昏亂，如何的無精打采？)我決不以這等的娛樂爲娛樂！真正的娛樂是應着真正的工作的要求而發生，換言之，打起精神做真正的工作的人，才熱烈的想望，或預備真正的娛樂！

當然的，中國人要有中國人的娛樂，12(我們四千多年故事，傳

說和歷史，我們娛樂的時地和依據，至少比人家多出一倍。)從新年說起罷，新年之後，有元宵，這千千萬萬的繁燈，作樹下廊前的點綴，何等燦爛？13(舞龍燈更是小孩子最熱狂最活潑的遊戲)。三月三日是古人修禊節，也便是我們絕好的野餐時期，流觴曲水，14(不但仿古人餘韻，而且有趣)。清明掃墓，雖不焚化紙錢，15(也可訓練小孩子一種恭肅靜默的對先人敬禮)；假如清明植樹能名實相符，每人16(每年在祖墓旁邊，種一棵小樹，不到十年，我們中國也到處有了蔥蔴的山林。)五月五是特別爲小孩子的節期，花花綠綠的香囊，五絲加倍喜歡！這天又是龍舟，出去泛舟，或是兩個學校間的競渡，也是極好的日子。七月七，是女兒節，只這名字已有無限的溫柔！涼夜風靜，秋星燦然，庭中陳設着小几瓜果，遍延女伴，輕俏談笑，仰看雙星緩緩渡橋。小孩子滿握着煮熟的蠶豆，大家互贈，小手相握，謂之「結緣」，這兩字又何其美妙？我每以爲「緣」之意思，十分精微，「緣」之一字，十分難譯，有天意，有人情，有生流轉，有地久天長。蘇子瞻贈他的弟子詩，有「與君今世爲兄弟，更結來生未了因」，小弟弟，我今天以這兩語從萬里外遙贈你了！

八月十五中秋節，滿月的銀光之下，說着嫦娥玉兔的故事，何其17(清切！九月九重陽節，古人登高的日子，我們正好18)有遠足旅行，遊

詠，不能忘之。孝元諷味以爲不可復得，至懷舊志，載於籍傳。范陽盧詢祖下才俊，乃言：「此不成語，何事於能？」魏收亦然其論。詩云：「蕭蕭馬鳴，悠悠旆旌。」毛傳云：「言不諳諱耳。」吾每嘆此解有情致，籍詩生於此意耳(顏氏家訓，文章篇)

(陳思按)王國維人間詞話云

：有有我之境，有無我之境

。「淚眼問花花不語，亂紅飛過秋千去。」「可堪孤館閉春寒，杜鵑聲裏斜陽暮。」

「有我之境也。」「采菊東籬下，悠然見南山。」「寒波澹澹起，白鳥悠悠下。」無

我之境也。有我之境，以我觀物，故物皆著我之色彩。無我之境，以物觀物，故不知何者爲我，何者爲物。無

我之境，人唯於靜中得之。有我之境，于由動之靜時得之；故一優美一宏壯也。」

王藉入若耶溪詩，寫無我之境甚好，顏氏能體會其意，引毛傳以明詩境，極切貼。

這種淡遠境界，有些人不能

，我又修改第三遍。這一次是最重要的。結果總比從前大有進步，可是還不能說完善，我再拿一片乾淨紙作最後的謄清。有時須謄兩遍。經過這四五次修改以後，全篇的意思自然各歸其所，而風格也就改定妥貼了。這樣工作都是自生自長的，如果第一次我就要想得車成馬就，結果必定不同。我祇讓思想自己去生發，去結晶。

我的書都是這樣著的。每頁都要修改五六次，好像太費力；但實際上這是經濟的方法。久於作文的人，出筆自能運用自如，著書如寫信，不易厭倦。所謂意之所到，筆亦隨之，用不着費力。你儘管提着筆，牠自會觸理成文，彷彿有鬼神呵護。我現在祇是寫信給你，所以一動筆就寫許多頁。但是如果做文章付印，我至少也要修改五次，使同樣思想在一半篇幅中表現得更有力。我先一定祇讓思想自己發展。第二天把第一天所寫的五頁謄清過，再另寫五頁；第三天把第一天的五頁改過，另外再寫五頁。每天

覽名勝。國慶日不必說，尤須慶祝一下子，只因我覺得除却各政治機關及商店懸旗外，家庭中紀念這節期的似乎沒有！

往下不再說了，19（翻開古書看一看，如帝京景物志之類），還可找出許多有意思可紀念的娛樂的日子來。我覺得中國的節期，都比人家的20（清雅），每一節期都附以21（溫柔，高潔）的故事。（驚才絕艷的詩歌，甚至於集會時的食品用器，如五月五的龍舟，粽子，七月七的蠶豆，八月十五的月餅，以及各節期的說不盡的等等一切；我們是一點不必創造。招集小孩子，故事現成，食品現成，22（玩具現成，要編製歌曲，供小孩子的戲唱，也有數不盡的古詩，古文，古詞為藍本。古人供給我們這許多美好的材料，叫我們有最高尚的娛樂，如我們仍不知領略享受，噫，真是太對不起了！）

破除迷信，是件極好的事，最可惜的是迷信破除了以後，這些美好的節期，也隨着被大家冷淡了下去！我當然不是提倡迷信，偶像崇拜和小孩子扮演神仙故事，截然的是兩件事！

不能多寫了，朝日已出，22（廚娘已忙着預備早餐），在今晚日落之前，23（我便可在一個小海島之上），你可猜想我是如何的喜歡！我看詩經，最愛的是：『蒹葭蒼蒼，白露為霜，所謂伊人，在水一方；溯洄從之，宛在水中央。』24（我最喜歡『水中央』三字，覺得有說不出的飄蕩與縈迴）！——自我開始旅行，除了日記及紙筆之外，半本書也沒有帶，引用各詩，也許錯誤，請你找找看。

預算在海上住到月圓節，『海上生明月』的光景，我已預備下全副心情，供他動盪，25（那時如寫得出，再寫些信寄你。）

你的姊姊

八，七，一九二四，白嶺，

1 「清晨」和「絕早的時候」同一個時間副詞，不必連用。用了「清晨」，就不必用「絕早的時候」。

2 上面已點明清晨，這兩個「朝」字都是贅餘。「日」字應該改用「太陽」。作者愛用成語，故有此病。

3 此處不大接筭；這一句的主詞，不應該省去。

4 「眼光」一詞不妥。

5 「匆匆言別」這一副詞短語用得<sub>不</sub>妥，實在不必用。她所說的「別」是指別白嶺，而信是給冰季小弟」的，意思容易混淆。

6 這種扭扭捏捏的古文腔調，可笑。

領會，正如愛吃紅茶（加糖）的人，不能領略龍井茶的味兒。

### 三、

世說新語言語：「孔文舉年十歲，隨父到洛。時李元禮有盛名，詣門者皆雋才，稱及中表親戚乃通。文舉主門，謂吏曰：『我是李府君親。』既通，前坐，元禮問曰：『君與僕有何親？』對曰：『昔先君仲尼與君先人伯陽有師資之尊，是僕與君奕世為通好也。元禮及賓客莫不奇之。太中大夫陳韙後至，人以其語語之，韙曰：『小時了了，大未必佳。』文舉曰：『想君小時，必當了了。』韙大踰躍。』孔文舉和陳韙的對答語，司馬彪續漢書作：『韙曰：『一人小時了了者，長大未必能奇。』融應聲曰：『即如所言，君之幼者，豈實慧乎！』」范曄後漢書作『韙曰：『夫人小而聰了，大未必奇。』融應聲曰：『觀君所言，將不早慧乎？』」

（陳思按）司馬彪，范曄所記都不及劉義慶記得好；司馬彪

都寫些新材料，可是第一天的五頁未改好以前，不動手改第二天的五頁。平均每天可寫五頁（指每日三時工作），每月可寫一百五十頁。最要緊的是先寫最得意的部份，層次無關宏旨而且礙事的部份，寫得份好，無形中便得許多鼓勵，其他連屬部份的意思也自然逐一就緒了。」

## 諧拾

### 五 相應咨覆

會左交惡，恪靖（左）好以氣

陵人，文正（會）時以談諧出之。

一日，恪靖來咨，極詆文正用人

之謬，詞旨亢厲，令人難堪。文

正覆之云：「昔富將軍咨唐義渠

中丞云：「貴部實屬調度乖方之

至。貴部堂博學多師，不僅取則

古人，亦且效法時賢，其於富將

軍可謂深造有得，後先輝映，實

深佩服！相應咨覆云云。」

7 既說有「無數的故事，詩歌」，就該舉故事和詩歌作例，不應該用「最甜柔」，「最凄然輕婉」這類爛熟的抽象形容詞。「凄然」，「輕婉」連用不妥。

8 「賞心樂事」，「睽違」……這一類古文爛調不必用。

9 說得太籠統。

10 上面說「隱隱的站着無聊」，又接說「百無聊賴的時候」，以「白」說「白」，以「水」說「水」，叫看的人如何能懂？「惘惘」，「疾病」兩詞連用不妥。

11 「如何昏亂」，如何的無精打采」，這類翻來覆去的抽象話頭更可笑。

12 作者簡直不懂西洋的歷史，更不懂中國的歷史，她拿什麼做根據來說「至少比人家多出一倍」？

13 舞龍燈是小孩子的遊戲嗎？作者簡直不明白農村舞龍燈那些玩意兒的實在情況。不是了壯，能舞得起龍燈嗎？

14 說仿古人餘韻」已包含「有趣」，「不但」，「而且」兩個連詞用得妥妥。

15 此句不妥，既說是「訓練」，應該說「訓練一個小孩子禮敬先人的精神」。

16 真是小孩子說的話。

17 清切」不妥。

18 「有」字用得不當。

19 已經「翻開古書看一看」，又說「如帝京景物志之類」，兩不銜接。她的意思是說不妨到古書去找找看，詞面又用得不妥當。

20 「清雅」一詞意義含混「溫柔高潔」不成詞，「驚才絕艷」一詞用得妥妥。作者修詞，這一類毛病最多。

21 這一節，意思重複。

22 上下文脫節。

23 既是家常通信，應該說明去處。

24 又是一些學究的酸腐話頭，在家常信中簡直不必有。喜歡「水中央」三字，會有一說不出的飄蕩與繁迴」，你看她的想象力多些

25 不成話。

26 不該寫的滿紙都是，該寫的十成沒寫出三成，博士賣驢，寫了十來紙，不見驢字，實在可笑得很。我們寫家常信，千萬不可學這種蚊子腔。

記得模糊，范曄記得笨重，和孔文舉的孩子口吻差得太遠了。陶庵夢憶記張東谷好酒，云：「余家自太僕公稱豪飲，後竟失傳。余父余叔不能飲一盞殼，家常宴會，但留心烹飪。一盞出，兄弟爭啖之立盡，飽即自去，終席未嘗舉杯，有客在，不待客辭，亦即自去。山人張東谷酒徒也，每慙不自得，一日起謂家君曰：「爾兄弟奇矣；肉只是吃，不管好吃不好吃；酒只是不吃，不知會吃不會吃。」二語頗韻，有晉人風味。而近有僧父載之舌華錄，曰張氏兄弟賦性奇哉！肉不論善惡，只是吃；酒不論善惡，只是不吃。」一字字板實，一去千里，世上真不少點金成鐵手也！」可與上節對照着看。

## 小徵求

這一封錯誤百出，請大家來改，改得好的，在本刊第七期上（八月一日）發表，每篇酬現金十元。（收稿截止期五月十日。）

# 東山裏

李輝英

## 一 第一次出現在東山裏

一九三二年初夏某一天的下午，一個陌生人走進夾皮溝裏，這雖是一條大溝，其實也可以說是一個小的村落，因為溝裏有些散居的人家住着。這裏的山溝，並不一定都有住居的人家的，有時憑你走上一整天，走完一條長溝，看不到人跡和烟火，實在是平常事；在東山裏，如果你要尋求人烟稠密的地方，只有到大的市鎮上去。

夾皮溝的溝勢，是東西展長着的，前後都是綿延的山峯，高高的像兩面屏障，山陰窪地，即在盛夏還存有潔白的冰雪。林木密叢叢的，高低不一，中間夾雜一些蔓草和藤蒿，菓子樹按着季節開出鮮豔的花朵，結些豐實的菓子。溝裏，地脈坦平，一條小河順着南山根由東朝西奔流着，河岸兩邊密佈着碧綠的柳林，像一面圍牆似的。住居的人家，房屋全是依着北山搭蓋的，因為這可以接受南山遮蔽不住的陽光，而且還免得春天小河解冰時的泛濫淹沒，田地就舖在人家和小河中間的平原上，一方一方的，但是並不多，——這裏住民稀少，人們還沒有多餘力量多開出一些荒地，把荒地開成熟田；所以夾皮溝的生地，是比熟田還多好幾倍。

陌生人一邊走着路，一邊溜着兩只小眼睛東望西望，打量着南北對立的山峯，和身邊的原野，他這樣作，分明像是在尋求什麼東西。他是向東走着的，初夏的斜陽在身後跟着他。他穿一身藍布短衫褲；中等身材；禿頭；長兩顆小眼睛；中年人；但在前額上却刻劃出好幾排皺紋，看來他一定經歷過很多的事務；鼻子是短小的，因此兩個鼻孔都裸露到外面來；大的嘴，顯然和鼻子不能相襯。他的左肩上背着一個包袱，右手攜帶一枝木棍，每走一步，他的身子就向前探一探，木棍跟着往地下點一點，這兩種動作，彷彿給他向前邁進的途程打着拍子。可是當他走近一家人家近傍時，他停住了脚步，他坐在路旁一枝橫輪的倒木上，在休息着。

田裏沒有耕田的人，因為小苗剛才冒出地面，既不能割，也不

能犁，農人們都躲在家裏作零活，或是整理農具。全個溝裏浸在平靜的氛圍裏。風偶然吹起幾陣，還帶有一些涼意。隨着風勢，不時捲過來霧濕的氣息，非常濃重的，刺得你的鼻尖呼吸起來都有些困難，這是從前後山林叢中積壓的爛葉堆中發散出來的；成年到頭儘在承受雨水冰雪的光顧，太陽光一絲都照耀不到，這些落葉只有等着腐朽霉爛了。這時，斜陽把光彩投進雲霧的懷抱中，溝裏各處伏上一層無邊的陰影。陌生人一面休息着，一面似在想着事情，現在他把腰中繫着的烟荷包解下來，比烟荷包還短小的烟袋，不一會就放進他的大嘴裏，他要抽烟了。但是，當他劃火柴時，可真麻煩他好會工夫，因為悄悄播散的小風，把他點燃的火柴給吹滅了好幾次。

「風！麻煩人的風！」

他在自語着，是十足的山東話。他有些不耐煩了，可是經他轉過身子再劃着時，這回到底成功了，他再坐正身子，兩片大嘴很自然地往外吐着縷縷的旱烟。

人家裏有一隻黃狗，從院子裏鑽出來，當牠發現了這個坐在倒木上抽烟的陌生人，牠毫不猶豫立即狂吠了一陣。

他不理會甚而連大眼都沒有溜一眼，一直到黃狗撲到身前，不應付實在不行了，他才舉起棍子，拚力打了幾下，一面自語道：

「東山裏的看家狗，家家這樣凶。」

人家院子裏傳出房門響叫聲，接着是人語聲：

「大禿子，去看看狗咬什麼人。」

一個十二三歲的男孩子，黑手，黑臉，下半臉掛些鼻涕，當他發現了陌生人，他並沒有擺出主人的權威嚇住狂吠的狗，他倒是一聲不響又鑽進屋子裏去，陌生人聽到他向屋裏人報告着的話：

「爹，像一個瘋子。」

陌生人不知從什麼地方上來一股氣，是的，他是生氣鼻涕孩子說的瞎話，他要藉狗身上出出氣，霍地站起身子，握着木棍，向着漸向後退的黃狗迎上去，他的棍子飛舞起來，嘴裏憤憤地重念着：



「瘋子，俺瘋你媽啦？瘋子，俺瘋你媽啦！」  
他這種反常的舉動，倒把狂吠的狗鎮壓住了，牠一溜烟地躲到大門裏一聲不叫了。就在這時，一個中年農夫迎出門外，和他正碰了頭。這人的身像，叫你看要生出不快之感的：胳膊，腿，長得彎彎的，走路那樣子就如剛會邁步的小孩子。臉面油垢色，似乎一年到頭也不洗一回。腦袋後面還留着一條辮子。陌生人一看到這樣，止不住心頭發笑，把剛才生出的氣都無形中忘去了。他想起來自己該作的事，就是他坐在倒木上休息時想着的事情，他深深作了一揖，打着山東腔問道：

「俺請問你老，到太平川還有多少里路？」

「太平川麼？」農人想一想，屈起手指頭，「還有一百五十里」

「怎麼，還有一百五十里？」

陌生人有些不相信，昨天臨行，據說只差一百五十里，現在走了一天半，還有五十里，這是多不近情理的事情。他笑了：

「老鄉，你別開玩笑了。」

農人鄭重其事地否認道：

「真話，頂少也有一百五十里。」

「怪，難道東山裏的里大？」

農人沉思一會，反問道：

「我問你，老哥，你打那塊來？」

「大頂子呀。」

「怪不得，」農人止不住笑了，頓着彎彎的腿。「老鄉，是你走錯了路，哪是東山裏的里大！不走錯，打大頂子到太平川可不正是一百五十里，今晚上就能趕到。」

陌生人急了，頓着腳，埋怨着：

「昏！昏！怎就走錯了路！」

他張大眼睛向着溝裏山峯打量着，好像並不相信他是走錯了路，或是惋惜自己不該走錯路，趁這時，我們來介紹介紹他的來歷。他是山東利津人，姓張，弟兄中行三，別人都叫他張老三，他的本名張寶財反倒無人知道。他還有兩個綽號，這可要歸功於他自

己長了好臉像，一個名字是「小眼睛」，另一個是「大嘴魚」。兩個哥哥都在東山裏，大哥在太平川並且還有很像樣的營業。山東家黃河幾次水災，沖去他的家屋，田禾，淹死他的老母，他把這不幸消息告訴了大哥，大哥回信叫他來，他就來到這裏了。

農人覺察出眼前的山東客人沒有十分相信他的話，他很覺不安，擺一擺彎彎的胳膊，又說道：

「你不相信，老鄉？沒有錯的，當真到太平川還有一百五十里，打聽遍全個夾皮溝，也都這樣回答你。」

「不，」張老三搖搖頭，「不是不相信，我是怨我太糊塗。」

「那就請你到屋裏坐坐罷。」

張老三明知再走也走不到太平川，而且天色已經晚了一些，他決定進屋坐坐，晚上也就宿在這家。大哥來信講過，從東山裏回到山東的同鄉們也說過，說走到關東的東山裏，用不到住店，（這地方實際上少有開小店的）你想歇歇腿腳，儘管走進人家往炕上躺躺；你餓了，你儘管走進人家吃，沒有宿處你儘管走進人家睡，人家主人一個錢不會要的。正為如此，他的大哥寄給他的路費，才只能用東山裏的邊境上，以後東山裏三百多里的路程，早就告訴他吃白食了。

這是一家農家院落，四邊圍一層方的秫秸牆，三間正房上的草都朽了；三間東廂房比正房稍矮些，向後傾斜着，房屋都是老舊的，院心停一輛大車，地面掃得乾乾淨淨的。黃狗看到陌生客走進院子裏，又吠起來，但這回却被主人嚇住了。

「請問你老貴姓？」

坐在東間正房裏，張老三放下包袱問着主人。

「姓王，王保康。」

接着反問道：

「你貴姓？」

「姓張，張寶財。」

王保康點着頭，伸手摸着腦後的髮辮，他喊道：

「桂香，來裝烟，倒水。」

一個二十歲上下的姑娘，穿一身農家衣服，盤着一個後腦髻，大模大樣走進來，她要去了張老三的烟袋。

王保康時時溜着他的客人，忖量着，像在想什麼事情。他是在望着張老三的臉面的，然後又看他的身材，腿脚，而他特別注意的地方，是他的兩隻胳膊，兩隻手。胳膊粗粗的，手大大的。他暗自點着頭，當姑娘把烟裝好了，倒上熱水走開之後，他又開口了，開口探問着張老三的身世。

「張老哥，你是打山東過來的吧？」

「啊，俺正是。」

張老三回答着，一面抽着烟。他打量着屋子裏的陳設。

這東間屋子是一整間，對面炕，炕頭上安放高箱，櫃。櫃上擺着兩個大條箱，箱子上擺些錫器，茶具和香爐，牆上貼些褪色的石印畫，有一張是一過五關斬六將的。灰塵纏在珠網上，一頭連在房棚上，一頭垂在半空中，彷彿是些飄蕩的裙帶。

「走多少天？」

王保康再問一句。

「啊，」張老三的眼睛不再打量屋子了，「啊，日子可不少，好有小半個月。」

說完，翻一翻兩只小眼睛，露孔的鼻子跟着擡了一擡。

「山東那邊聽說長發水，是真的？你住得離黃河遠不遠呀？」幾年來，王保康招待過很多上來的山東人，他們說是來開荒的，但是，倒不如說是逃難的好。他們一羣一羣的，担着孩子，背着包袱走着路，一點精神沒有。聽他們說，不是因為黃河發了水，沖了田地，再不就是攤上了旱災，過不了生活，沒有他法，所以挨到後來就下了關東。王保康想起已往的勾當，不由他這纔問。他本是隨便問問罷了，不想正問對了，張老三點頭，回答道：

「不錯，俺的家就是讓黃河沖完啦，俺家就住在黃河口旁邊。」

「你東山裏有熟人麼？」

「太平川有我兩個哥哥，俺就是來投奔他們的。」說着，伸手到袋子裏掏出一封信，「這是大哥叫俺來的信。」

王保康看着信，張老三的眼睛也在信上流轉着：

三弟如晤迭接來函知家中黃禍為災生計全無兄聞之殊為不安母親既於去歲不幸去世家中再無別人家鄉亦無留戀之必要為今之計惟有汝趕速前來東山裏兄自可為汝設法覓一位置汝其自決隨信寄上大洋三十元作汝至東山裏邊境路費之用入東山裏後吃喝住皆不必化錢汝可大膽投奔人家決不至誤兄懣事甚忙人手又少不能前去迎接抱歉之至能否前來務必回信回信寄吉林寶清太平川泰昌源號順頌

時安

兄張寶宗手啓

古×月×日

信看完了，事情明白了，停一會王保康問道：

「那麼你回哥哥信沒有？」

「動身前回的信。」張老三回答着，一面把信揣進衣袋子裏，「信早該接到的。」

堂屋裏在燒晚飯，燒柴劈拍劈拍響着，隨後竟進東屋一陣一陣的濃烟和熱氣。淘米聲，洗菜聲，脚步聲夾雜一處，張老三聽出來兩個女人之間說的話：

「山東上來的。」

「到太平川去，走錯了路。」

王保康走去關上兩扇板門，把再後的話語隔斷了。王保康關門，是為的要把濃烟和熱氣關出去。他走回原位，坐下身子又開口道：「張老哥，你先住下罷，歇歇腿脚過兩天再走罷。就是有一宗，咱們家裏沒有好的東西吃。」

這是他應盡的義務，也可說是他必說的話，東山裏彷彿就有這麼一條規矩，這規矩你如要問是從什麼時候留下來的，或是什麼人留下來的，誰也說不出，誰也不知道，總之，這裏的主人對於一般過往客人，必得盡心招待，饜飯留宿；不然，如果你不理會走進你家中的旅客，鄰居們都將因此看不起你，而且以後將不和你往來的。」

(未完)

# 芒種 投稿小約

- 一 本刊是一種傳播常識的小刊物，各門各類，歡迎大家投稿。
- 二 投稿人請於稿尾註明姓名住址以便通信。  
(發表署名聽表)
- 三 稿子請繕寫清楚，並加標點符號。
- 四 來稿是否登載，稿到一星期內即決定；不登者一律由郵退還。(投稿人請附還退件郵票)
- 稿子在本刊登載後，版權仍由著作人保留，本社每千字一律奉酬發表費現金二元(漫畫木刻每幅現金二元，詩歌每首酬現金一元。)
- 六 編輯部通信處：上海金神父路花園坊一〇七號本社

# 芒種

第一卷 第一期

民國二十四年三月五日出版

主編 徐懋庸  
 編輯者 曹聚仁  
 發行人 方東亮  
 發行所 上海羣衆雜誌公司  
 上海福州路三百號  
 電話九四七一三

定價					
每冊零售實價一角					
外 國	門 澳 及 港 香	本 日 及 內 國	數 冊	期 時	預 定
角四元四	角二元三	角二元二	期四廿	年全	
角四元二	角七元一	角二元一	期二十	年中	

郵票代價十足用收以一角以上者爲限

廣告價目					
一 之 分 四	面 半	面 全	位 地	級 等	特 優 通 普
		元十八	外 底	特 優	
	元五十三	元十六	裏 底	優	
元 十 二	元 十 三	元十五	後前文正	通 普	

